

HIWIN®

股票代號：4576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2021 年報

Annual Report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HIWIN MIKROSYSTEM CORP.

2022 年 5 月 6 日 出刊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陳美燕

職稱：資深處長

電話：(04)2355-0110 Ext. 9276

E-MAIL：investor@hiwinmikro.tw

代理發言人：游凱勝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4)2355-0110 Ext. 9274

E-MAIL：investor@hiwinmikro.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南屯區精科中路 6 號 電話：(04)2355-0110

二 廠：台中市南屯區精科八路 7 號 電話：(04)2355-0110

雲科廠：雲林縣斗六市科班一路 5 號 電話：(04)2355-011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曾棟鋆、蔣淑菁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88號22樓

電話：(04) 370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iwinmikro.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2021 年度營運報告.....	2
二、2022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3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資訊.....	4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5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7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事項分析	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附錄	96
【附錄一】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6
【附錄二】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51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致各位股東：

2021 年隨著疫情影響逐漸減緩，全球景氣復甦帶動需求回升，但供應鏈卻面臨缺工、缺料、塞港等衝擊，迫使交貨時間拉長及原物料價格走高，面對這艱困的外在環境，大銀仍克服各種考驗穩步前進。藉由長期投入研發所累積的核心技術與厚實的服務和製造能力，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業收入及獲利均創下歷史新高。2021 年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淨額為新台幣 3,184,304 仟元，較 2020 年新台幣 2,451,961 仟元成長 30%，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26,294 仟元，較 2020 年新台幣 153,555 仟元成長 112%。

大銀產品涵蓋驅動器、運動控制器及各式直接驅動馬達元件，針對客戶的需求可提供從元件、模組、到高精度定位平台的各種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半導體、PCB、面板、高階工具機、高速高精度自動化等領域。隨著電動車、車用電子、IoT、AI、新世代面板的強勁需求，帶動半導體以及智慧製造設備的顯著成長，大銀為這波成長的強力推手，在其供應鏈中扮演重要角色。隨著需求持續強勁，大銀加快產能擴增速度，以更好的產品交期幫助客戶掌握市場需求。除此之外，2021 年新產品的推出，例如超薄型大中空直驅馬達等，成功導入半導體檢測與高階晶圓設備，幫助客戶對應半導體產業技術升級的需求。

在工具機產業，大銀水冷式超大推力線性馬達以及力矩馬達，擴大客戶群與應用實績，幫助歐洲、日本以及台灣工具機客戶在疫情影響的低迷景氣之下，以直驅技術提升其設備綜合加工精度拓展更大的市場。大銀高精度定位平台(Stage)，是整合自有線性馬達、高性能 E1 驅動器以及運動控制器，完成「次微米級檢測專用標準平台」，為半導體、面板、PCB 等客戶的長期合作夥伴。新開發可應用在高速移載、組裝、微米級檢測上的標準單軸定位平台 SSA (Standard Single Axis)，可滿足客戶更進階的需求。大銀將持續深耕高精度定位平台技術及推動產品整合，使基礎到高階應用的客戶皆得以選擇最佳解決方案，提供客戶全方位競爭優勢。

2022 年 4 月世界最主要半導體設備製造廠美國應用材料公司(AMAT)公佈，大銀榮獲該公司遴選為 2022 年度「最佳供應商」(2022 Supplier Excellence Awards Best in Class Performance)，本年度大銀以研發技術深度與創新能力，榮獲經濟部第 7 屆「國家產業創新獎」最高榮譽—組織類-卓越創新企業，再以「超薄型直驅馬達 DMT 系列」榮獲經濟部頒發第 30 屆「台灣精品獎」獎章及「金質獎」榮耀，迄今已累積獲得「台灣精品獎」4 金 5 銀的肯定。在追求營運成長的同時，大銀仍不忘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疫情期間挺台灣醫護、捐贈正壓採檢亭，捐贈消防救災設備，持續投入關懷在地社區。大銀在 2021 年出版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通過 BSI(英國標準協會)的審查，除榮獲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綜合績效-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企業永續報告電子資訊製造業-金獎」及「創新成長領袖獎」三項大獎，也榮獲「天下永續公民獎-小巨人獎」第 16 名的肯定，未來將持續致力於企業永續經營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展望 2022 年，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大銀團隊將持續以智慧製造及機電整合創造競爭力及創新價值。2021 年啟動接班計劃，由卓秀瑜接棒董事長帶領團隊繼續茁壯。由衷感謝所有股東、金融機構及政府長期對公司的支持與肯定，面對充滿變動與機會的 2022 年，我們將秉持積極態度朝著既定的長期策略目標發展，締造新局，期盼各位股東及長官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指導。

2021 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一、2021 年度營運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2021 年合併財務報表營收為 3,184,304 仟元，較 2020 年 2,451,961 仟元增加 29.87%；營業淨利為 395,842 仟元，較 2020 年 188,340 仟元增加 110.17%；稅前淨利為 381,162 仟元，較 2020 年 175,403 仟元增加 117.31%；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稅後純益為 297,067 仟元，較 2020 年 135,238 仟元增加 119.66%，每股盈餘 2.48 元，較 2020 年 1.13 元增加 119.47%。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2021 年財簽數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3,184,304	100%
營業成本		2,098,095	66%
營業毛利		1,086,209	34%
營業費用		690,367	22%
營業淨利		395,84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80)	-0%
本年度淨利		326,294	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純益		297,067	9%

註：本表係合併之財務報表，本公司 202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之揭露。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2021 年
資產報酬率 (%)	5.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8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33.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31.82
純益率 (%)	10.25
每股盈餘 (元)	2.48

(三)研究發展狀況：

- 1、2021 年度研發經費佔營業額 9.86%，共提出國內外專利申請 12 項，9 項獲頒專利證書，截至 2021 年底累積已取得且仍在有效期限內的專利共計 265 項。
- 2、研發產品超薄型直驅馬達榮獲經濟部第三十屆台灣精品獎【金質獎】。
- 3、研發成果：
 - (1) IP65 大推力水冷馬達量產與上市
 - (2) 新世代力矩馬達取得 UL/CE 認證
 - (3) 高性能伺服驅動器取得功能性安全認證

二、2022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營運方針：

- 1、強化高階智慧製造關鍵馬達元件推廣，創造客戶高附加價值。
- 2、持續開發產品新應用及新市場，擴大營業規模及提升市場佔有率。
- 3、運用產品整合行銷提供客戶機電整合服務。
- 4、深耕核心產品創新技術，精進全面品質管理，提供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本公司 2022 年預期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PCS

產品別	銷售量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420,000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6,000
合計	426,000

2、依據

依據全球經濟趨勢、各產業經營環境、市場供需和競爭狀況，同時分析現有客戶群的業務發展性和潛在客戶開發的進度，並且考量產銷平衡等諸多因素之基礎下，預估本公司 2022 年度產品之銷售數量。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MRP/MDS 自動籌料與自動化生產，提升元件產能及品質良率目標。
- 2、加速全球數位行銷通路，CRM 追蹤管理及在地化服務。
- 3、深化核心技術能力及自動化程度再進化。
- 4、加強維繫重要與長期供應鏈夥伴關係。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成為高階直驅技術的領導品牌，積極開拓市場佈局與合作，持續擴大全球市佔率。
- 2、整合全球資源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建立高速驅動與控制專家之國際領導地位。
- 3、提升客戶及產業附加價值為核心元素，透過全球資源整合，持續推動研發及科技創新。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與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2022 年，國際經濟仍面臨諸多嚴峻風險變數，包括新冠肺炎變種疫情發展與各國跨境鬆綁時程、俄烏軍事衝突情勢發展、國際原油與物價上漲、通膨升溫、缺工缺料，以及氣候變遷等，都將牽動總體經營環境變化。面對此外部環境的挑戰，大銀持續關注環境變化，以更審慎的態度應變，持續創新並強化核心技術迎接挑戰，以應對瞬息萬變的需求，創造產品附加價值及獲利成長。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卓秀瑜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1997 年 4 月 1 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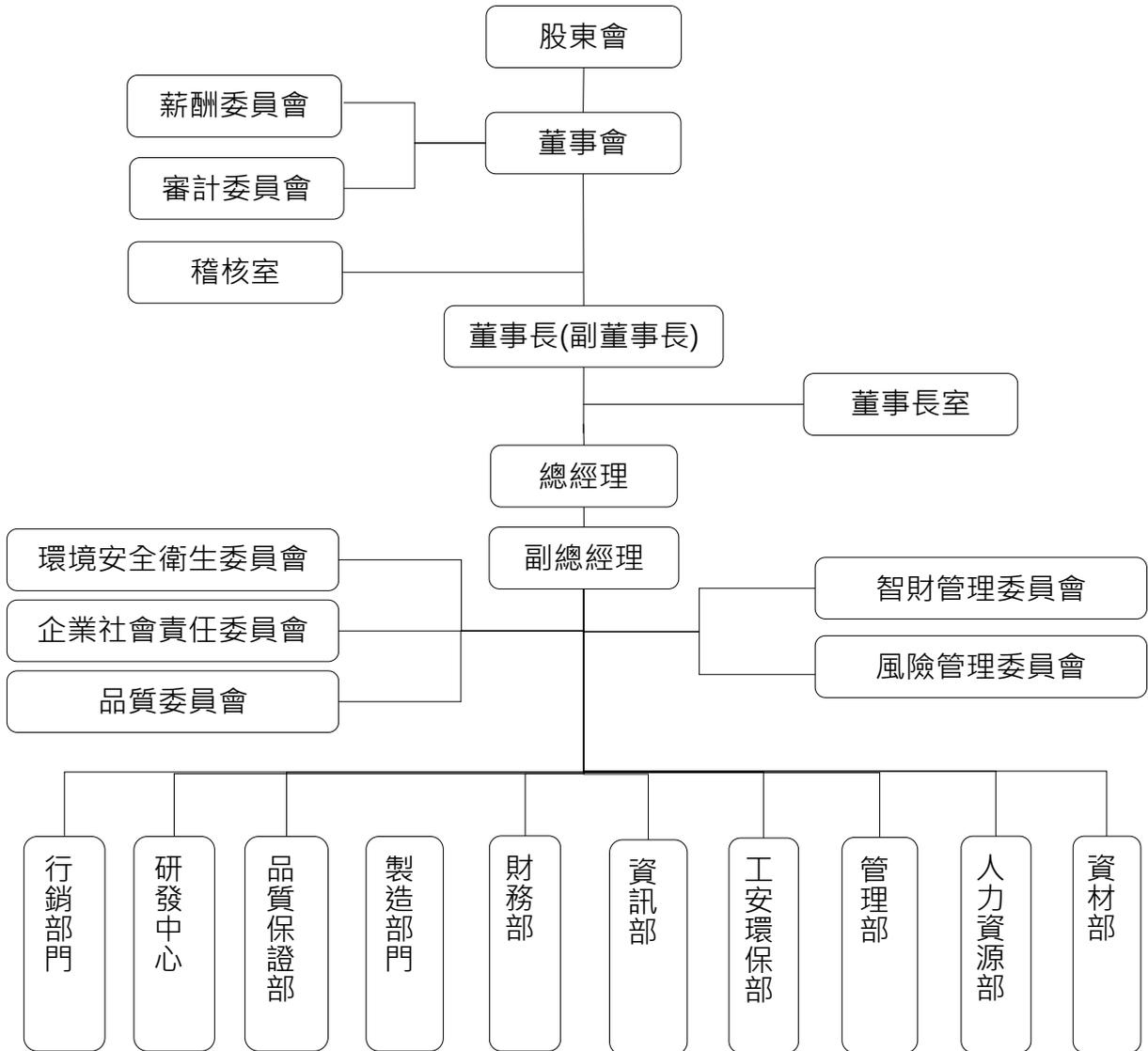
日期	重要記事
2001 年 02 月	取得 ISO 9001 認證
2002 年 01 月	取得 ISO 14001 認證
2002 年 01 月	開始生產龍門式定位平台
2003 年 03 月	醫療級線性致動器開發成功
2003 年 09 月	面板檢測設備機台及半導體用空氣軸承開發成功
2005 年 11 月	鐵心式線性伺服馬達榮獲第 12 屆「台灣中小型企業研發創新獎」
2006 年 08 月	直驅式定位平台獲頒第 14 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銀質獎
2009 年 07 月	獲頒經濟部科專優良成果獎「最佳產學研合作獎」 (平面顯示器檢測平台與次微米平面顯示器檢測定位平台)
2010 年 05 月	轉投資以色列控制器頂尖廠商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2010 年 11 月	獲頒經濟部「產業科技獎 – 傑出創新企業獎」
2010 年 12 月	獲頒經濟部工業局第十一屆工業精銳獎 (機械、運輸工業類)
2011 年 01 月	通過 OHSAS18001 及 TOSHMS 認證
2012 年 10 月	榮獲台灣訓練品質認證 TTQS 銅牌獎
2013 年 01 月	「奈米環保節能驅動器」獲頒第 21 屆「台灣精品標章」
2013 年 12 月	榮獲經濟部第二屆「中堅企業」列為重點輔導對象
2014 年 06 月	榮獲世界最大半導體設備大廠美商應用材料頒發「2013 年最佳供應商獎」
2014 年 04 月	新世代高速網路安全防護驅動器獲頒第 22 屆「台灣精品標章」
2014 年 07 月	台中精密園區營運總部啟用
2015 年 07 月	榮獲科技部頒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高科技設備前瞻技術發展計畫「前瞻創新獎」及「產業貢獻獎」
2016 年 04 月	直旋傳動機械手獲頒第 24 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金質獎
2016 年 07 月	台中精密園區二期廠房啟用，主要生產致動器、伺服馬達與各項產品重要金屬部件加工
2017 年 01 月	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 2015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獎
2017 年 02 月	氣浮達摩獲頒第 25 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金質獎
2017 年 03 月	取得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IPS) 認證
2017 年 06 月	取得雲林科技工業園區土地
2017 年 07 月	榮獲「高科技設備前瞻技術發展計畫績優廠商」2017 年度績優廠商之「前瞻創新獎」及「產業貢獻獎」

日期	重要記事
2017年12月	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2016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獎
2017年12月	智能化單軸機器人獲頒第26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銀質獎
2018年03月	雲科石榴班區廠房一期工程動土典禮
2018年05月	天下雜誌2017年『製造業1000大』排名第851名
2018年09月	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2017年度國家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五星獎
2018年10月	股票登錄興櫃
2018年10月	榮獲勞動部頒發2018年度國家工作生活平衡獎友善育兒獎
2018年11月	「絕對式解角器直驅馬達系統」獲頒第27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銀質獎
2019年03月	取得職安署無災害工時紀錄7,271,462小時
2019年06月	通過證交所上市審議申請
2019年08月	取得新竹縣湖口鄉鳳山廠土地
2019年09月	股票上市掛牌
2019年11月	獲得文化部第14屆文馨獎常設獎-金獎及特別獎-評審團特別獎
2019年11月	直驅式精密水冷線性馬達C3榮獲第28屆台灣精品標章
2019年12月	榮獲2019年度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_企業標竿獎
2020年05月	天下雜誌2019年『製造業1000大』排名第951名
2020年06月	參與台灣口罩設備國家團隊，協同新冠肺炎防疫，榮獲頒獎
2020年11月	「E1驅動器」獲頒第29屆「台灣精品標章」並取得銀質獎
2021年05月	E1驅動器已取得歐洲安全性功能認證。
2021年06月	榮獲內政部役政署頒發110年研發替代役「績優用人單位」獎
2021年07月	卓秀瑜接任大銀微系統董事長
2021年09月	榮獲2021年天下永續公民獎小巨人獎第16名
2021年10月	「超薄型直驅馬達DMT系列」獲頒第30屆「台灣精品金質獎」並取得台灣精品標章
2021年11月	榮獲第7屆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組織類-卓越創新企業
2021年11月	榮獲第14屆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綜合績效-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企業永續報告電子資訊製造業-金獎」及「創新成長領袖獎」
2022年02月	C3直驅式精密水冷線性馬達榮獲第15屆工具機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數值控制工具機關鍵零組件類優等獎
2022年04月	榮獲世界最主要半導體製造商美國應用材料公司(AMAT)最佳供應商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架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稽核室	經營風險評估與確認內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
董事長室	公司經營方向、策略及中長期目標訂定
行銷部門	產品行銷及銷售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及客戶關係管理
研發中心	研究並開發新產品、新技術與製程能力提升
品質保證部	品質保證系統之建立、執行與稽核
製造部門	生產管理與產品之製造
財務部	財稅系統建置與執行、預算分析及資本規劃及專案計畫執行
資訊部	資通訊系統管理與確保資訊安全
工安環保部	推動與督導全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管理部	總務事項、管理制度施行及機電設施建置
人力資源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人力資源發展
資材部	原物料採購、供應鏈管理及倉儲暨裝運管理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資料

2022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卓秀瑜	女 41~50歲	2003.06.27	2021.7.22	3年	21,735,017	18.32%	21,952,367	18.32%	928,689	0.78%	-	-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管理碩士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董事長暨副總執行長 擔任董事職位： -上銀光電(股)公司 -大銀投資(股)公司 -大銀企業管理(股)公司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副董事長/共同執行長 日本上銀公司取締役	副董事長	卓永財	父女	-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配偶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大銀投資(股)公司	-	2018.12.12	2021.7.22	3年	6,527,714	5.50%	6,592,991	5.50%	-	-	-	-	-	-	-	-	-	-	-			
		代表人卓永財	男 71~80歲				1,900,404	1.60%	1,919,408	1.60%	1,224,083	1.02%	-	-	美國舊金山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中正大學名譽管理學博士 台灣科技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清華大學名譽哲學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名譽理學博士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長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副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上銀科技(股)公司總執行長 擔任董事長職務： -美國上銀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上銀光電(股)公司 擔任董事職務： -上銀科技(股)公司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暨共同執行長 -新加坡上銀公司 -韓國上銀公司 -大銀投資(股)公司 -上銀科技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卓秀瑜	父女	-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岳婿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絲國一	男 61~70歲	2003.06.27	2021.7.22	3年	647,511	0.55%	623,986	0.52%	162,630	0.14%	-	-	德國帕德伯恩大學工學博士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總經理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董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詠強投資(有)公司	-	2018.12.12	2021.7.22	3年	1,997,407	1.68%	2,067,881	1.73%	-	-	-	-	-	-	-	-	-	-
		代表人李訓欽	男 61~70歲				263,885	0.22%	266,523	0.22%	389,206	0.32%	-	-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高階經營研究班結業 逢甲大學EMBA企業高峰班結業	擔任董事長職位： -政捷企業有限公司 -奈強有限公司 -甄詠有限公司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擔任董事職位： -上銀科技(股)公司 -上銀光電(股)公司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良吉	男 71~80歲	2018.05.08	2021.7.22	3年	323,946	0.27%	327,185	0.27%	438,793	0.37%	-	-	文化大學商學系學士	華瀛藝術中心董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上銀科技(股)公司	-	2018.12.12	2021.7.22	3年	9,431,363	7.95%	9,525,676	7.95%	-	-	-	-	-	-	-	-	-	-
		代表人廖克皇	男 51~60歲				36,632	0.03%	36,998	0.03%	-	-	-	-	中興大學會研所碩士	上銀科技(股)公司財務處助理總經理 擔任董事職務： -義大利上銀公司 -上銀科技教育基金會 擔任監察人職位： -日本上銀公司 -上銀光電(股)公司 -蘇州邁萃斯公司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谷家恒	男 71~80歲	2018.12.12	2021.7.22	3年	-	-	-	-	-	-	-	-	美國聖母大學機械工程所碩士、博士 中國科技大學校長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委員 中國科技大學董事 景文科技大學董事 南開科技大學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學斌	男 71~80歲	2018.12.12	2021.7.22	3年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與航空所博士 美國史丹佛大學航空與太空所碩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中國鋼鐵公司獨立董事 華錫鈞航空基金會董事 高苑科技大學榮譽教授 行政院國防科技產業發展審議會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崇人	男 51~60歲	2018.12.12	2021.7.22	3年	-	-	-	-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臺灣金控(股)公司董事會稽核處經理 中原大學會計室會計主任 臺灣銀行會計處專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2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8%
	代表人：卓永財	4.22%
	卓永財	4.2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1%
	代表人：黃調貴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5%
	代表人：陳棠	
	李訓欽	2.50%
	卓文恒	2.00%
	第一銀行受李訓欽信託專戶	1.8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基金投資專戶	1.5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	1.55%
卓秀敏	1.54%	
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卓佑蓊	22.66%
	卓佑松	19.16%
	卓文恒	18.46%
	卓佑柏	17.51%
	卓秀瑜	10.05%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註 3)	甄詠有限公司	50%
	奈強有限公司	50%

註 1：依據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報揭露之 2021 年 4 月 30 日主要股東資料。

註 2：依據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股東名冊。

註 3：依據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股東名冊。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甄詠有限公司(註)	李訓欽	5.71%
	陳美月	5.71%
	李政倫	5.71%
	李艾倫	5.71%
	李威倫	5.71%
	奈強有限公司	71.43%
奈強有限公司(註)	李訓欽	5.71%
	陳美月	5.71%
	李政倫	5.71%
	李艾倫	5.71%
	李威倫	5.71%
	甄詠有限公司	71.43%

註：依據甄詠有限公司、奈強有限公司2022年3月31日股東名冊。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卓秀瑜 董事長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管理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及上銀光電(股)公司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永財 副董事長		美國舊金山大學公共行政碩士，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多家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絲國一 董事		德國帕德伯恩大學工學博士，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訓欽 董事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高階經營研究班結業，現任詠強投資有限公司及多家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張良吉 董事		文化大學商學系學士，曾任合作金庫專員及意欣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克皇 董事		中興大學會研所碩士，領有會計師證照，為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上銀科技會計主管，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谷家恒 獨立董事		美國聖母大學機械工程所博士，曾任中國科技大學及高雄科技大學校長，具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領有考試院機械技師執照，為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曾任工研院副院長、經濟部科技顧問室主任，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 (註 2)	0
張學斌 獨立董事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與航空所博士，曾任高苑科技大學副校長兼任資訊學院院長，具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現任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 (註 2)	1
陳崇人 獨立董事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領有會計師證照及稽核師證照，為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曾任臺灣金控(股)公司董事會稽核處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 (註 2)	0

註 1：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註 2：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已符合下列獨立性評估條件：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為第 1 項之經理人或第 2、3 項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為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為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非擔任下列(1)~(4)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1) 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
 - (2) 他公司及其董事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數 10%之股東總計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0%以上，且雙方曾有財務或業務上之往來紀錄。前述人員持有之股票，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在內。
 - (3) 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他公司及其集團公司達 30%以上。
 - (4) 公司之主要產品原料或主要商品，其數量或總進貨金額來自他公司及其集團公司達 50%以上。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董事成員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兩大面向之標準。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席自然人董事、3 席法人董事及 3 席獨立董事，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組成多元化，具備不同核心能力，輔以不同專業背景的獨立董事。

(2)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載明，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包含，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各領域之席次目標至少 2 人。此外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達成情形：

第 10 屆董事會成員共 9 席(包含獨立董事 3 席)，每屆任期 3 年，得連選連任，其中一席為女性董事(占比為 11%)；三席董事具經理人身分(占比為 33%)；二席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占比為 22%)；獨立董事占比為 33% (3 席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各領域之席次達成目標至少 2 人，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全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如下：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歲)	獨立董事 任期 (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銀行	資產管理	會計	科技	風險管理
卓秀瑜	中華民國	女	√	60 以下	-	√	√	√		√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永財	中華民國	男	√	71 以上	-	√	√	√	√	√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訓欽	中華民國	男		61-70	-		√			√
張良吉	中華民國	男		71 以上	-	√	√	√		√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克皇	中華民國	男		60 以下	-		√	√		√
絲國一	中華民國	男	√	61-70	-		√		√	√
谷家恒	中華民國	男		71 以上	3-6 年		√		√	√
張學斌	中華民國	男		71 以上	3-6 年		√		√	√
陳崇人	中華民國	男		60 以下	3-6 年	√		√		√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	會計及 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卓秀瑜	√	√	√	√	√	√	√	√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永財	√	√	√	√	√	√	√	√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訓欽	√		√	√		√	√	√
張良吉	√	√	√	√	√	√	√	√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克皇	√	√	√	√	√	√	√	
絲國一	√		√	√	√	√	√	√
谷家恒			√		√	√	√	√
張學斌			√		√	√	√	√
陳崇人		√			√	√	√	
目標席次	2	2	2	2	2	2	2	2
達成席次	6	5	8	6	8	9	9	7
達成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2022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卓永財	男	2017.06.30	1,919,408	1.60%	1,224,083	1.02%	-	-	美國舊金山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中正大學名譽管理學博士 台灣科技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清華大學名譽哲學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名譽理學博士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董事長	上銀科技(股)公司總執行長 擔任董事長職務： -美國上銀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上銀光電(股)公司 擔任董事職務： -上銀科技(股)公司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暨共同執行長 -新加坡上銀公司 -韓國上銀公司 -大銀投資(股)公司 -上銀科技教育基金會	副總執行長	卓秀瑜	父女	註2
副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卓秀瑜	女	2021.03.22	21,952,367	18.32%	928,689	0.78%	-	-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管理碩士	擔任董事職位： -上銀光電(股)公司 -大銀投資(股)公司 -大銀企業管理(股)公司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副董事長/共同執行長 日本上銀公司取締役	總執行長	卓永財	父女	註2
副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游凱勝	男	2017.06.01	928,689	0.78%	21,952,367	18.32%	-	-	Pace University 財務管理所碩士	擔任董事職位： -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 韓國上銀公司 - 新加坡上銀公司 - 中國上銀公司 大銀企業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配偶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絲國一	男	2017.06.01	623,986	0.52%	162,630	0.14%	-	-	德國帕德伯恩大學工學博士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董事長	-	-	-	註2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凱勝	男	2017.06.01	928,689	0.78%	21,952,367	18.32%	-	-	Pace University 財務管理所碩士	擔任董事職位： -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 韓國上銀公司 - 新加坡上銀公司 - 中國上銀公司 大銀企業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副總執行長	卓秀瑜	配偶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助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燦林	男	2016.04.25	11,152	0.01%	-	-	-	-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所博士	-	-	-	-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 主管	中華民國	陳美燕	女	2019.07.01	135,453	0.11%	15,975	0.01%	-	-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所碩士	-	-	-	-	

註 1：係目前職稱之就任日期。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註 3：係為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		領取來 自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一般 董事	卓秀瑜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永財																						
	絲國一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訓欽	-	-	-	-	9,777	9,777	1,440	1,440	3.78%	3.78%	34,335	34,335	505	505	1,368	-	1,368	-	15.96%	15.96%	-	
	張良吉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克皇																							
獨立 董事	谷家恒																						
	張學斌	4,320	4,320	-	-	-	-	-	-	1.45%	1.45%	-	-	-	-	-	-	-	-	1.45%	1.45%	-	
	陳崇人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董事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採每月支付定額報酬不參與年度之董事酬勞分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稅後盈餘係按202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依往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絲國一、詠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訓欽)、張良吉、上銀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廖克皇)、谷家恒、張學斌、陳崇人	絲國一、詠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訓欽)、張良吉、上銀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廖克皇)、谷家恒、張學斌、陳崇人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訓欽)、張良吉、上銀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廖克皇)、谷家恒、張學斌、陳崇人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訓欽)、張良吉、上銀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廖克皇)、谷家恒、張學斌、陳崇人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卓秀瑜、大銀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卓永財)	卓秀瑜、大銀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卓永財)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卓秀瑜、絲國一	卓秀瑜、絲國一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大銀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卓永財)	大銀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卓永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執行長	卓永財	24,160	24,160	613	613	18,584	18,584	1,759	-	1,759	-	15.19%	15.19%	-
副總執行長	卓秀瑜													
總經理	絲國一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註 1：2021 年提撥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9,554 仟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依往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游凱勝	游凱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卓永財、卓秀瑜、絲國一	卓永財、卓秀瑜、絲國一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執行長	卓永財	0	2,449	2,449	0.82%
	副總執行長	卓秀瑜				
	總經理	絲國一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助理總經理	陳燦林				
	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陳美燕				

註 1：2021 年提撥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9,554 仟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依往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 2：係為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7.41%	17.42%	22.84%	22.84%
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19%	15.19%	23.07%	23.07%

註 1：2021 年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利 297,067 仟元

2：2020 年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利 135,238 仟元

3：本公司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提撥 2021 年員工酬勞新台幣 19,554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777 仟元，分別佔 2021 年稅後盈餘之 6.58%及 3.29%，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係暫估擬議配發數。

4：董事酬勞總額含括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部分，因此，與總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之計算有重複之處。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該提撥之金額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再提請董事會討論後始得發放，並提請股東會報告之。

(2) 本公司訂定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程序，係以「董事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董事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績效考核及獎金制度」作為評核之依據；董事酬勞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酌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結果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則依據本公司「員工薪資及經理人各項待遇作業辦法」之規定，亦參酌經理人個人表現及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予以核發，考量面相包含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之參與，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依據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2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為 53 / 54 = 98%，各別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卓秀瑜	6	0	100%	
副董事長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永財	6	0	100%	
董事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訓欽	6	0	100%	
董事	絲國一	5	0	83.3%	
董事	張良吉	6	0	100%	
董事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克皇	6	0	100%	
獨立董事	谷家恒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學斌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崇人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202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

議案內容：聘任副董事長兼任副總執行長案

利益迴避董事：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與本議案有利害關係，需離席迴避不得參與行使表決權外，其餘出席董事經代理主席徵詢結果，因無損及公司利益，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內容：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與本議案有利害關係，需離席迴避不得參與行使表決權外，其餘出席董事經代理主席徵詢結果，因無損及公司利益，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2021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

議案內容：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卓永財董事長、卓秀瑜副董事長與本議案有利害關係，需離席迴避不得參與行使表決權外，其餘出席董事經代理主席徵詢結果，因無損及公司利益，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2021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

議案內容：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卓秀瑜董事長、卓永財副董事長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卓秀瑜董事長、卓永財副董事長與本議案有利害關係，需離席迴避不得參與行使表決權外，其餘出席董事經代理主席徵詢結果，因無損及公司利益，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之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2021.01.01 ~ 2021.12.31	董事會	董事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2021.01.01 ~ 2021.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2021.01.01 ~ 2021.12.31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秉持提昇資訊透明之原則，當日即以中英文重大訊息之方式將重要決議事項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依實際需要舉行法人說明會，向投資人及記者詳細說明及回答疑問。
- (二)除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企業社會責任、投資人及公司治理專區，詳實且即時揭露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資訊。
- (三)為持續增進董事對公司治理趨勢之掌握，邀請外部講師授課，安排董事會成員集體進修，以接軌國際趨勢。
- (四)為完善本公司風險管理機制，強化公司治理成效，確保風險管理之完整性、有效性及合理性，並能有效評估及監督公司風險承擔能力、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業經 2020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核准訂定，並自 2020 起每年定期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以合理確保本公司中長期策略規劃及目標之達成。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2021 年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4)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5)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適任性
 - (6)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 (7) 法規遵循
 - (8) 公司風險管理
 - (9) 公司資訊安全
 - (10)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202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 B 】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註
獨立董事	谷家恒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2021.7.22
獨立董事	張學斌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2021.7.22
獨立董事	陳崇人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2021.7.2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
2021.03.22 第一屆 第十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 202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2020 年度盈餘分配案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報酬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交董事會討論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1.05.12 第一屆 第十二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021.08.04 第二屆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021.11.04 第二屆 第二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訂定 202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取得有價證券投資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半年與獨立董事單獨座談，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溝通情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2021.03.22	出具本公司 202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通過後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2021.05.12	2021 年第一次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經討論及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2021.11.04	2021 年下半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經討論及溝通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2022.02.24	出具本公司 202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通過後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二)獨立董事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半年與獨立董事單獨座談，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溝通情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2021.03.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0 年度財務報告，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年度財務報表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2021.11.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包含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舞弊事項評估及顯著風險報告●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提出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經討論及溝通後無異議。
2022.02.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2021 年度財務報告，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新法令適用之準則及法令向獨立董事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年度財務報表及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視情況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列席並視需要亦邀請相關主管列席。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作為相關法規確實執行與辦理各項資訊揭露之依據，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提供下載參閱。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內部作業程序，指派相關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宜。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聯絡窗口，登載於公司網頁上，以便即時提供股東所需的資訊及服務。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充分掌握對於主要股東、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情形，並按月依規定申報內部人股權變動情形。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公司已依據相關法令內容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人作業程序」，建置防火牆機制。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之風險控管機制。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禁止公司內部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相關人員嚴格遵守，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之權益，該辦法並同步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除性別平等多元化外，選擇董事成員時亦會考量各董事之專業領域及管理經驗等多個面向，以符合及落實董事會結構多元化原則。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總經理督導，公司治理主管擔任主任委員，並由各單位一級主管組成，負責規劃與推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年度報告，不定期召開會議討論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事宜，且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依2018年12月27日臺證治理字第1070025395號函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2019年11月13日董事會通過。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由公司董事會之議事單位分別分發「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統一回收後制定評分、記錄結果，並送交董事會報告。2021年度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皆為「優」等，並已列於2022年2月24日董事會議案；評估結果已適當留下記錄，並將作為未來董事薪酬及選任時之參考依據。	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依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每年進行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註)，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或獨立董事、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且非為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評估無虞。2021年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已完成，並經2021年3月2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兼職之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一)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相關事項。 (二)於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召集前徵詢各相關董事成員意見以規劃及擬定議程，並依法定期限發送開會通知及相關會議資料，提供充分時間讓董事瞭解議程內容。會後並依法規定整理發送議事錄。 (三)依法定及公司辦法程序準備股東會事宜，並於修訂章程或改選董事後辦理變更登記。 (四)針對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通知董事會成員。同時並安排董事參加公司治理、財務、法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協助董事充實專業新知與法律素養，更有效地落實公司治理。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 不定期召集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財會主管之溝通會議，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會議記錄詳見公司網頁。</p> <p>(六)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並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事宜。</p> <p>2021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一) 擬定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之會議議程，並準備議事資料；至少於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了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前給予相對人需利益迴避之提醒。於2021年度完成召開6次董事會、4次審計委員會、2次薪酬委員會。</p> <p>(二) 董事會及股東會會後負責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三) 依本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核。</p> <p>(四) 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2021年辦理至少6小時進修課程，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課程。</p> <p>(五) 依法令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公司治理主管 2021 年進修時數共 12 小時，其完整進修課程資訊請參閱年報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項下。</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一)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責成有關部門協助利害關係人，與利害關係人建立良好之互動與溝通橋樑。本公司網站 (www.hiwinmikro.tw) 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供應商、員工及社會大眾等全年無休聯繫公司之管道，並由專人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社會議題。</p> <p>(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由專人處理回覆法人及投資人相關問題。</p> <p>(三) 本公司並設置利害關係人電子信箱，提供更一步的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有相關建議、疑義或申訴事宜時，可利用信箱聯絡專責窗口，致力確保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的有效及暢通。</p>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舉行股東會相關事務均委由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本年度係委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建置有公司官方網站，其內並設有中、英文「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按時於金管會所指定之路徑申報相關訊息。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頁，並責成相關部門指派專人負責維護更新網站內容及資訊，以利各界查詢。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專人處理代表公司回覆利害關係人之相關疑慮，公司網站亦有電話及E-mail聯絡方式。法人說明會訊息及簡報資料均依規定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 2021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完成公告及申報。此外，均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內容（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是，說明如下：				
(一) 營運績效方面：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除已建立有效內部控制制度，落實辦理內控制度自主檢查作業外，並設置獨立董事，借重獨立董事之專業經驗，提升管理團隊之經營智慧及效力，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另一方面，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定建立公開資訊申報機制，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與公司治理實施情形。</p> <p>另外，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除建置中英文網頁供國內外投資人能即時掌握公司資訊外，並建立利害關係人平台，提供一個利害關係人能隨時詢問、反應意見之管道，讓本公司得儘速回饋並加以改進。</p>				
(二) 有關環保支出資訊、勞資關係(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之說明：				
請參閱本年報第五之四、五點說明。				
(三) 投資者關係：				
<p>本公司委託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事宜，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每年均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依法令規定程序通知股東出席股東會，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以維護股東之權益。本公司並依法令規範內容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會議過程記錄，於主管機關指定網頁充分申報公告相關資料。</p> <p>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除依法即時發布公開公司各項重大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疑慮，即時回應法人及投資人之問題，讓其更瞭解本公司之營運成果及經營狀況。</p>				
(四) 供應商關係：				
<p>本公司與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對往來之協力廠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除與協力廠商簽有誠信廉潔承諾及企業社會責任遵守條文，嚴禁賄賂行為與恪守公平交易原則外，並以訓練課程或實地訪查之方式輔導經常性往來之供應商，以期達到與供應商共同成長、互利互惠之目標。</p>				

(五)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在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已於本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供各利害關係人即時連絡公司。本公司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公司內部設有董事長意見信箱、人資意見信箱及稽核單位意見信箱，鼓勵員工或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或舉報違規情事，強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平台管道。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已法令參加公司治理與相關法規進修，藉以提升各董事專業知識及法律素養，善盡董事之職責。董事進修情形詳列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卓秀瑜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副董事長	大銀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卓永財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董事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訓欽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董事	張良吉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董事	上銀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廖克皇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董事	絲國一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獨立董事	谷家恒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獨立董事	張學斌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07	以風險角度看企業永續治理—從公司治理到 ESG	3
獨立董事	陳崇人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七) 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 主管	陳美燕	2021.03.22	集團公司治理	3
		2021.05.12	科技業不可不知的智慧財產權管理	3
		2021.09.15	科技供應鏈對國際制裁及禁令之因應	3
		2021.11.09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會計主管	陳美燕	2021.01.28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與公司治理評鑑實務 解析	3
		2021.04.22	最新「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2021.11.24	企業永續 ESG 之法律遵循-再生能源與投資綠能	6
稽核主管	王洛佳	2021.08.30	如何運用數位科技，探勘與改善營運流程及舞弊 偵測--稽核實務探討	6
		2021.10.04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6

(八) 強化公司治理及保障投資人權益：

本公司為董事及重要職員皆購買責任險，以鼓勵公司重要決策經營團隊勇於任事，降低董事及公司承擔風險，強化公司治理。其細節詳如下：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備註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 500 萬元 (約新台幣 142,625 仟元)	2021.4.1~ 2022.4.1	註 1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 500 萬元 (約新台幣 143,500 仟元)	2022.4.1~ 2023.4.1	註 2

註 1：係以 2021 年 4 月 1 日台銀平均匯率 28.525 計算。

註 2：係以 2022 年 4 月 1 日台銀平均匯率 28.7 計算。

(九)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1、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共 9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學術專長、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其中 3 人兼任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董事會成員於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之考評，考評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成員於 2021 年 7 月 22 日選任完成，任期為三年（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同日隨即召開第十屆第一次董事會，推選卓秀瑜女士擔任董事長。關於董事長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培育高階經理人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並透過擴大對營運單位之參與的方式深化其產業經驗。接班之董事除具備專業背景及專業技能外，亦應具備對公司經營規劃及所營事業之專長，為使董事會成員提升專業，將與時俱進，隨時參考公司內外部環境條件變化及發展需求，安排每人每年至少 6 小時進修課程，協助董事持續充實新知，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協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除考量是否具備優異的專業及管理能力的專業外，其價值觀需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必需具備包括誠信、正直、創新及行動力等。在重要管理階層之培訓規劃方面，經由專業課程予以強化，藉由管理課程訓練與職務歷練，使接班人選能提昇經營管理能力及思維，於接任職務預定時程前完成接班準備。

(十)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1、智慧財產策略：

為強化產業領導地位並維護得之不易的研發技術成果，本公司設定與營運策略結合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由董事長室智財組主導與相關單位溝通協調，於 2017 年導入，建置一套結合營運策略、研發策略及智財策略所形成的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 體系並通過驗證，針對專利、商標及營業秘密建置完善的管理制度，藉此強化智慧財產之運用及管理作業，落實公司治理法規遵循，提升本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優勢。

2、智財風險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競爭力完全仰賴公司專業技術與 knowhow 的優勢。為保護本公司之智慧財產，透過公司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積極管理公司資訊之流動與進出。針對具商業價值之技術，亦會透過專利申請或營業秘密方式達成進一步的保護。本公司智慧財產的風險管理與管理情形，皆是定期舉辦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智財管理委員會中的重要檢討評估項目，以確保公司研發量能與競爭優勢的永續。

3、智慧財產清單/成果：截至 2021 年 12 月取得智慧財產清單與成果如下：

智慧財產權	已領證	申請中
專利	589 件	36 件
商標	72 件	8 件

4、執行情況：本公司已於 2021 年 11 月 5 日將智慧財產相關事項提報 2021 年第 6 次董事會進行報告，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年度	執行情形
201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導入專利地圖系統，讓研發人員、部門主管與智財管理人員可以即時透過系統，檢索專利技術內容掌握競爭對手申請狀態。
201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公司重要文件分級管理制度。 • 取得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IPS) 之驗證，並將 TIPS 制度納入 ISO 制度中。
201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員工應遵守公司各項保密規範。
202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立「智財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親自擔任委員會主席，負責管理、督導智慧財產相關議題及風險，並規劃智慧財產的應用與佈局。 • 依據經濟部智財局所公佈之智財管理架構指引，全面修訂 ISO 智慧財產管理相關手冊及程序書，並增訂「營業秘密管理辦法」，強化同仁對公司智財保護意識。
202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邀請知名專家向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授課，針對智慧財產權相關議題進行實務探討，提升本公司智慧財產佈局、保護及運用能力。 • 召開第一屆「風險管理會議」由董事長親自主持，會議包含智慧財產權風險管控等議題，據以提升智慧財產權風險管理之能量。 • 持續辦理企業營業秘密及智慧財產權保護之教育訓練，以提升及強化同仁智慧財產保護意識及認知。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第八屆 (2021 年度)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市公司排名 21% 至 35%，針對以下未得分項目，相關改善情形列舉說明如下：

- 1、英文版議事手冊及英文版股東會年報：本公司將以揭露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英文版股東會年報為中長期目標，以平等對待股東。
- 2、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務運作需要，評估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以持續提升公司治理品質。
- 3、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董事會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通過 2021 年年度財務報告並完成公告。
- 4、董事會績效評估：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依 2018 年 12 月 27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70025395 號函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 2019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由公司董事會之議事單位分別分發「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進行當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檢討改進。2021 年度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皆為優等，無重大缺失改善項目，並已列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議案。本公司正積極評估是否請外部機構評鑑董事績效。
- 5、自願公布四季財務預測報告：本公司目前未規劃公布財務預測報告，將適時研議揭露財務預測報告之必要性。

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董事間是否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否	是
5	是否存在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否	是
6	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7	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8	是否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會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否	是
9	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否	是
10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存在有親屬關係	否	是
11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12	會計師是否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是
13	會計師是否為本公司之同仁提供董事、經理人或相當等職務之服務	否	是
14	會計師是否提供以下非審計服務（除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規範所規範之例外情形）： （一）記帳服務 （二）評價服務 （三）稅務服務 （四）內部稽核服務 （五）短期人員派遣服務 （六）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七）公司理財服務	否	是
15	會計師是否定期參與本公司股東會，並於必要時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是	不適用
16	會計師是否提供本公司相關教育訓練	是	不適用
17	本公司財務報表未被主管機關糾正	是	不適用

評估結論：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棟鑒會計師與蔣淑菁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 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谷家恒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 告，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 料，(一)、董事資料，3、「董事 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揭露」之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張學斌		1
獨立董事	陳崇人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評估是否提出修正建議。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止，202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召集人	張學斌	2	0	100%	
委員	谷家恒	2	0	100%	
委員	陳崇人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 員會議見處理
2021.03.22 第二屆 第六次	202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 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 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作 業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 為「員工薪資及各項待遇作 業辦法」案		
2021.11.04 第三屆 第一次	經理人薪酬檢查執行情形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2022.02.24 第三屆 第二次	202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 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 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修訂「董事績效考核及薪酬 制度」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於 2020 年於總經理下設置 CSR 委員會，作為永續治理發展的最高指導專職組織，由董事會授權委員會遵循董事會通過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負責規劃與推展永續發展相關作業。</p> <p>委員會由各單位一級主管組成，不定期召開會議，依經濟、社會及環境議題設立的任務小組，辨識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方針，且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就永續發展之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2021 年度執行成果、短中長期目標，業經提送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董事會報告洽悉在案。</p>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揭露資料涵蓋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台灣地區為主，本公司透過CSR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評估內容</th> <th>管理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環境保護</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循環經濟、提升能源績效、節能措施等方案，並擬定能源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 製程原物料減量管制及事業廢棄物生命週期的開發與延續。 </td> </tr> <tr> <td rowspan="2">社會</td> <td>勞僱關係</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多元的員工溝通管道，由專人回應員工意見。 每年檢視相關制度與管理辦法，並隨時依法令變動調整相關制度。 持續辦理多元健康照護與促進活動並鼓勵員工參與。 </td> </tr> <tr> <td>人才培育</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有系統的人才培育制度，鼓勵員工持續學習。 每季檢視人才培育制度執行情形。 依據績效考核，訂定訓練計畫，以發展員工。 </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經營績效</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法規遵循之基礎上以永續經營之前提進行營運決策。 公平、公開並定期揭露經營績效。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循環經濟、提升能源績效、節能措施等方案，並擬定能源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 製程原物料減量管制及事業廢棄物生命週期的開發與延續。 	社會	勞僱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多元的員工溝通管道，由專人回應員工意見。 每年檢視相關制度與管理辦法，並隨時依法令變動調整相關制度。 持續辦理多元健康照護與促進活動並鼓勵員工參與。 	人才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有系統的人才培育制度，鼓勵員工持續學習。 每季檢視人才培育制度執行情形。 依據績效考核，訂定訓練計畫，以發展員工。 	公司治理	經營績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法規遵循之基礎上以永續經營之前提進行營運決策。 公平、公開並定期揭露經營績效。 	無
重大議題	評估內容	管理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循環經濟、提升能源績效、節能措施等方案，並擬定能源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 製程原物料減量管制及事業廢棄物生命週期的開發與延續。 																
社會	勞僱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多元的員工溝通管道，由專人回應員工意見。 每年檢視相關制度與管理辦法，並隨時依法令變動調整相關制度。 持續辦理多元健康照護與促進活動並鼓勵員工參與。 																
	人才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有系統的人才培育制度，鼓勵員工持續學習。 每季檢視人才培育制度執行情形。 依據績效考核，訂定訓練計畫，以發展員工。 																
公司治理	經營績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法規遵循之基礎上以永續經營之前提進行營運決策。 公平、公開並定期揭露經營績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一)本公司設置專責單位工安環保部及環保專責人員負責公司環安衛相關事務，確保符合政府環安衛相關之法令規章及落實執行，並定期舉辦員工及入廠人員相關教育訓練和宣導活動，提升員工環安衛保護意識，且持續對員工、協力廠商、訪客等進行環安衛議題的溝通與諮詢。</p> <p>本公司自2002年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ISO 45001之驗證，以有效預防和控制環境汙染。ISO 14001 及 ISO 45001驗證日期為2021年1月5日，證書有效期至2024年1月4日。本公司於2022年將推動ISO 50001能資源管理系統及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p> <p>本公司並設有跨部門之環安衛委員會，組織成員包括管理代表、勞方代表、安環部、專案發展部、管理部、研發部、製造部、品保部、資材部及人資部，以監督之角色定期檢討環安衛單位績效及公司環安衛工作項目執行成效，並負責公司風險之評估與管理。</p> <p>2020年完成營運據點(營運總部、精科二廠、雲科廠)之智能監控系統，透過能源管理監控系統持續尋找可節能之改善方案，達成系統化能源管理之目標，並建立組織能源基線及訂定能源績效指標(EnPIs)，推動智慧化能源管理應用，監控設備耗電量，確實掌握製程機台、空氣壓縮機和冰水主機等主要耗能設備特性，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使投入之改善投資成本更具有經濟效益。同時進行能源診斷，運用精密量測儀器及節能實務技術，進行能源耗用數據分析及改善潛力評估，以期開發更多節能方案。</p> <p>為落實水資源管理，特別制訂廢污水管控制程序，實施雨水、污水分流，使雨水能夠集中排入雨水管網，防止積水和污染。</p>	無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二)本公司元件類產品依歐盟標準使用經RoHS認證之物料及耗材，以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衝擊。同時落實事業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再利用，並委託合格之再利用廠商處理各類廢棄物，於2021年經由再利用途徑回收廢棄物共239.28噸，再利用比例達82.57%。</p> <p>2022年規畫推動ISO 50001能資源管理系統與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對各項設備設施節能診斷後的精進改善及製程中產出的廢棄物執行碳排放之管控。</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三) 本公司統鑑別出氣候變遷可能對企業營運產生的短、中、長期影響的項目，包括市場變化與技術演進風險、法規與規範風險、聲譽風險、物理性災害風險，並藉由ISO 14001管理系統中，針對內外部議題所可能造成的衝擊與影響，經過各單位的資料彙整及參與討論，以衝擊度與可能的發生率統計後，在環境風險中列出三項最被關切的議題與欲改善的訴求指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環境風險</th> <th>財務衝擊</th> <th>營運相關程度</th> <th>潛在機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能源成本提高</td> <td>高</td> <td>高</td> <td>持續推行能源管理方案及找尋再生能源機會。</td> </tr> <tr> <td>缺水</td> <td>中</td> <td>中</td> <td>廠區設置雨水回收池，生活污水回收利用。</td> </tr> <tr> <td>法規</td> <td>低</td> <td>低</td> <td>持續關注國內環保法令之修法趨勢及國際氣候相關協議。</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注重氣候變遷相關議題，面臨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極端氣候造成威脅等。為減緩氣候變遷，本公司因應措施為：日常辦公環境除鼓勵資源重複利用，使用電子發票、導入政府公文電子交換機制，使得收發文作業更為便捷，節省公文傳遞時間、紙本作業及郵資成本。另推行空調溫度設定28度，設定午休及下班關電機制，以減少電力能源消耗。另外在製程作業過程中，所選用的素材或原物料，盡可能採用低污染，減緩地球暖化。</p>	環境風險	財務衝擊	營運相關程度	潛在機會	能源成本提高	高	高	持續推行能源管理方案及找尋再生能源機會。	缺水	中	中	廠區設置雨水回收池，生活污水回收利用。	法規	低	低	持續關注國內環保法令之修法趨勢及國際氣候相關協議。
環境風險	財務衝擊	營運相關程度	潛在機會																
能源成本提高	高	高	持續推行能源管理方案及找尋再生能源機會。																
缺水	中	中	廠區設置雨水回收池，生活污水回收利用。																
法規	低	低	持續關注國內環保法令之修法趨勢及國際氣候相關協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四) 公司每年節能目標為1%，並訂定節能績效指標、中水回收率及廢棄物再利用比例目標，亦規劃年度節能減廢目標管理方案。為落實水資源管理，本公司投入經費建置中水回收系統，將冷卻水塔的自來水回收作為廁所沖水及綠色植栽噴灌使用。於2018年~2021年，平均每年的中水回收約為19.42 百萬公升。廢棄物總重量2020年63.05噸，2021年下降為50.51噸。</p> <p>訂立短期目標(2021年~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密度較前一年減少16%。2021 年執行成效，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較 2020 年減少 26%。</p> <p>規劃2022年導入溫室氣體盤點及能源管理系統，結合此兩大系統盤點製程中能源使用上的節能與減廢改善方案。</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一)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基本人權，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法典》、《國際勞工組織 - 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制訂相關保障人權政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別平等及母性健康保護：不因性別而給予差別薪資待遇、福利保護與晉升機會。另尊重兩性平等，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依循勞基法及性平法規範女性勞工之平等工作權、產假、陪產假、生理假、育嬰假、使用集乳室和友善車位等權利，並於妊娠期調整工時及站別，訂定【同仁托嬰補助辦法】。 2. 禁用童工：不雇用未滿 16 歲童工並依循勞基法令針對不足 18 歲員訂定【工作規則】。 3. 平等原則：本公司之錄用、考核及晉升依客觀工作需求與個人績效為評量準則，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狀況、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予以歧視。 4. 外籍員工工作權益保障：確保合法薪資待遇及請休假管理之落實。 5. 合理工時：依循勞基法相關法令，訂定公司工時政策與合法工資給付，訂定【特別休假管理辦法】。 6. 人權保障訓練：將人權訓練融入新人訓練及核心職能類課程中，期許所有同仁都有人權意識並落實於日常生活中，受訓通過率 100%。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二) 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整體薪資優於業界水準，秉持同工同酬的薪資設計理念，除留職停薪人員外，均給予各項考評，透過新進考核、季考核、年終考核等各種方式，給予不同獎金。另訂有「福利辦法」，除規範員工給假、保險、喪葬補助費、健康檢查等項目外，為讓員工樂在工作，公司亦致力於打造友善的工作環境，包括團膳、喬遷補助、結婚及托嬰補助等，更提供醫師駐診服務，給予員工專業諮商。休假制度上遵循勞動基準法，對於同仁遇有育嬰、種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2. 男女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 15% 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2021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26%，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18%。</p> <p>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明訂應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也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p> <p>4. 員工酬金部份係考量公司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以及所擔任職務之職責、工作能力與績效表現來確保競爭力及激勵性，將本公司當年度經營績效及成果，反映於員工薪資報酬上，並與員工個人考評相互連結。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p> <p>(三)本司已通過 ISO45001、OHSAS18001 及 CNS15506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之認證，並定期聘請專業機構進行外部稽核，維持管理系統運作。ISO45001 驗證日期為 2021 年 1 月 5 日，證書有效期至 2024 年 1 月 4 日。</p> <p><u>職業安全衛生政策</u></p> <p>藉由計畫 (Plan)、執行 (Do)、檢核 (Check) 與行動 (Action) 的循環管理模式，與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的推動，落實職業災害的預防，保障所有員工的安全與健康。</p> <p>為打造健康安全的工作場所並預防職業災害的發生，本公司制訂完整的事故通報與調查程序，紀錄、追蹤與分析事故發生根本原因並提出矯正預防措施，透過走動式管理、6S 競賽自主改善、虛驚事件提報、提案改善等，讓全體員工主動找出安全衛生潛在性風險，2021 年失能傷害為 0 件，本公司將持續朝著「零災害」目標前進。</p> <p><u>勞工作業環境監測</u></p> <p>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接觸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每半年執行作業環境監測，藉由檢測數據瞭解同仁的暴露情況；並張貼檢測報告於公布欄使其同仁週知。</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 供應商為大銀微系統的長期重要夥伴，透過緊密合作的模式要求上下游供應商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除了提供良好品質與交期外，遵守節能管理、職業安全衛生、勞工人權保障、善盡環境保護、原物料禁用衝突地區礦產、限用有害物質等面向，亦與供應商簽訂【供應商社會責任簽屬條文】，係依據國際勞動人權相關規範及台灣勞動基準法，禁止強迫勞動和虐待勞工，禁止童工及未成年者從事繁重或危險性工作，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p> <p><u>新供應商評核</u> 針對新供應商執行評鑑，包括書面、實地及樣品評核。候選供應商須簽署「誠信廉潔交易承諾書」、「保密協議書」、「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供應商社會責任簽屬條文」，且經評核符合標準者(60分以上)，方可成為合格供應商。</p> <p><u>供應商評鑑</u> 針對供應商進行每季/年度評鑑。評鑑面向包括品質、交期、成本及服務、環境管理、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財務評估、營業秘密等面向。供應商評鑑分數未達標準者(60分以下)，要求供應商限期改善，並附上相關佐證資料或安排現場稽核。</p> <p><u>供應商稽核</u> 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依計劃進行年度稽核。稽核項目包括品質系統、環境安全衛生系統、社會責任管理系統(勞動人權)等。發現缺失，即要求供應商提出立即矯正及預防再發，並追蹤成效。2021年共稽核27家(新供應商10家、原供應商17家)。另外，社會責任環境面及勞務面較需高度關注的供應商共實地考察稽核6家，提出9件改善建議，完成8件改善案。稽核發現的不符合事項主要集中於製程管制、消防安全及產線6S管理等面向，要求供應商限期改善，經持續追蹤確認，不符合事項已全數完成改善，並未有供應商因稽核列為不合格供應商。</p> <p><u>供應商輔導與訓練</u> 輔導供應商使用本公司B2B電子商務平台，提升E化能量，將交易單據無紙化且結合線上結帳，減少自然資源消耗。定期辦理「供應商協議組織會議」宣導環境安全衛生法令規章及社會責任管理理念，經由現場輔導與訓練，互惠互助，共同成長。2021年舉辦6場供應商協議組織會議，共72人次參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於 2022 年自願編製並發行 2021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透過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 (BSI)」確認遵循 GRI 準則核心選項，並符合 AA1000 AS V3保證標準第一應用類型，第三方驗證機構出具之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亦納入報告書附錄中。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預計 9 月底前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際運作與所定之守則無重大差異。				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1 年 6 月 HIWIN 集團挺台灣醫護 捐贈 50 台市價逾 2 千萬元之正壓採檢亭，由工研院設計開發，陸續送達衛福部指定醫療院所，北至基隆、南至屏東，跨海送至金門，運費也全數由集團自行負擔，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021年8月HIWIN集團捐贈消防設備贊助南屯區春社消防分隊添購設備，由上銀科技捐3輛勤務機車，大銀微系統捐2套無線電救災機組，無線電為救災溝通之必要設備，讓消防團隊在火場溝通上沒有大礙，安全性提高。 本公司愛心志工團於2021年度服務累計時數408小時。 2018年~2021年中秋節於南屯區春社里弱勢族群發放月餅，關懷鄉里。2021年關懷132個弱勢家庭及獨居老人，讓愛傳遍整個台中市南屯區，用愛傳遞社會中最美的風景。大銀微系統以回饋社會的心，用誠摯的關懷讓人間充滿愛。 自2009年起購買中秋佳節禮品，優先採購身心障礙庇護工廠月餅禮盒，獲台中市政府頒發感謝狀。2021年定期捐贈物資及水果給社福機構共23次，2018年~2021年媒合兩家社福團體共承製2,610盒中秋月餅，讓弱勢孩童們補充營養，用愛心與關懷溫暖一整年。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及學生實習，不定期辦理校外實習觀摩。近三年合作經費投入約1.5億，自2014年起，每年約投入1,000萬元的研發經費，預計至少投入10年約1億元來進行中長期前瞻技術的研究發展。目前中心合作之教授共25位，參與博士生45位、碩士生170位。 舉辦第一屆「大手牽小手，銀向幸福」親子教育活動，和地方社區合作，推動親子教育工作坊，增進社會的情感聯繫與社區接觸，回饋鄉土社會，達到社會共榮。 公司已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ISO45001職安衛管理系統驗證，2022年將規劃推動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驗證及溫室氣體盤點查證 2021 年推動節電改善專案，共節省25 萬千瓦特·小時。 太陽能發電系統總發電量達 138.25KW，至2021年合計總發電度數為38.4萬度，減量196.96噸CO₂e。2022年持續規劃新增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 2021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 (噸 CO₂e/ 百萬新台幣) 較 2020年減少 26%。 環安衛系統2021年供應商共實地考察稽核6家，完成8件改善案，透過稽核管控，避免或降低負面的社會衝擊。 2018年~2021年平均每年的平均中水回收約為19.42百萬公升，讓一水兩用，有效善用水資源。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期許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p> <p>本公司除了於公司官網上詳細說明誠信經營之相關政策與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外，並透過朗誦及日常宣導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專業水準、工作熱誠及職業道德』，強化員工對公司誠信經營理念的認知。</p>	無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二)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參照我國相關法令規章與各守則規定、及國際公認之內部控制架構與原則，定期執行公司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之風險評估。除依照董事會核准的年度稽核計劃進行營運活動稽核，並定期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相關之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將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降至最低。</p> <p>本公司並依「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員工「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分別制訂並公布內部控制相關規章文件，以利同仁查詢及遵循。另透過教育課程、宣導短文等方式，時時對同仁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養成誠信及高度從業道德行為之文化。</p> <p>此外，為確保本公司員工的行為符合法規與相關規範的高度要求，本公司除持續性要求各單位同仁瞭解與其業務相關之法律及國際規範，確實落實法遵精神；並針對不誠信行為，提供多重保密的舉報管道，供相關利害關係人使用。</p>	無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三) 本公司之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工作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除明訂各項作業程序外，並載明若有員工違反其規範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採取適當處分。</p> <p>為了建立同仁嚴守誠信行為之風氣與文化，本公司除實施前題所提之多重宣導措施外，經檢舉之本公司員工違反法律或誠信、從業道德行為規範等情事，若經查證屬實，即會向董事長呈報裁奪。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並會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對是否發生不誠信行為情事亦會列入查核重點的一部分，落實準則之規範。</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p>(一) 本公司除將往來對象交易合約中納入誠信行為相關條款，供應商及外包商並另行簽立「誠信廉潔交易承諾書」，以確保合作夥伴瞭解本公司對誠信文化的重視並同意遵循本公司誠信行為規範。</p> <p>公司對往來之客戶、供應商及合作機構等商業夥伴均建立有評核機制，公司會與交易過程中誠信記錄不良者溝通，重申公司落實誠信與從業道德行為規範之決心而尋求改善，並於必要時得終止往來。</p>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管理，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設定專責單位為人資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2021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業於2022年2月24日提董事會報告。公司嚴格落實誠信經營政策，2021年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相關法規、內部控制、資安或經營等訓練課程，使主管、同仁與新進人員能透過相關課程了解誠信經營的重要性。其訓練課程時數共計98小時，參加人次共計320人次 2、宣導公司的經營理念【專業水準、工作熱誠、職業道德】，落實對於道德與操守的價值觀建立。 3、建立多元溝通管道與制度，員工若有發現可疑或不法之情事，可向上反應至高階主管或人力資源部門，以獲得處理。2021年外部檢舉1件，由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專責調查，並已圓滿處理獲得解決。 4、於公司網站宣示，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控制制度等防弊措施，以避免風險產生。 	無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p>(三) 本公司於上述守則及其他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中皆明訂公司各層級人員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及作業辦法。對於發現利益衝突情事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或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提報外，更可透過公司保密信箱直接呈報董事長親自處理。</p> <p>此外，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也列有專人聯絡電話及信箱，方便外部人申訴使用。</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一向重視確保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有效及完整性，而設計完善的會計制度；並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以資同仁遵循。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依該計畫執行相關查核作業。並持續性針對程序異常之情事執行進一步的誠信或舞弊等行為相關追蹤，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	無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針對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進行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本公司透過全體同仁參與之月會、新進員工訓練、內部會議及各類培訓活動，宣導誠信經營理念。2021年度本公司安排企業誠信論壇、舞弊及保密資安風險等相關訓練課程共時數98小時，參加人次共計320人次。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訂定有員工「道德行為準則」述明檢舉制度，及於「工作守則」中明列獎懲辦法。為便利檢舉人舉發違反誠信之相關事宜，本公司設有保密電子信箱，供檢舉人直接寄送相關資料向董事長、稽核單位或人資單位舉發。同時外部人亦可利用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上之聯絡資訊向相關單位檢舉。上述聯絡管道皆指派有專人於第一時間依公司流程處理檢舉資料。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於員工「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所接獲的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保密及嚴謹之態度處理。	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承上，本公司對檢舉人之身分及內容皆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公平的對待或處置。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及「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內容。並於網站及年報內維護其執行成效。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均循證交所發布之範例訂定，且運作上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應落實執行，並將上述守則及行為指南之要求內化到日常營運管理，因此，公司運作與所訂守則一致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公司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本公司制定誠信廉潔交易承諾書，要求供應商需簽回該承諾書，承諾與本公司往來時皆遵守誠信及廉潔原則。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所制訂之公司治理相關辦法規章，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路徑如下：首頁 > 投資人專區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www.hiwinmikro.tw)，供社會大眾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2 月 24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卓秀瑜  簽章

總經理：絲國一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如下：

股東會日期	重要議案	執行情形說明
2021.07.22	承認 202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承認 2020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派付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股票股利每股 0.1 元，除息基準日為 2021 年 8 月 20 日，現金股利於 2021 年 9 月 14 日發放，股票股利於 2021 年 11 月 15 日發放。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已於 2021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新股上市。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於 2021 年 8 月 24 日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董事選舉案	決議通過，於 2021 年 8 月 24 日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已於股東會後當日發布重大訊息。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已於股東會後當日發布重大訊息。

2、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董事會日期	重要決議
2021.03.22	核准 202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核准 202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核准 202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核准本公司 2020 年度盈餘分配案
	核准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核准董事選舉案
	核准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暨資格審查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核准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報酬案
	核准購買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作業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為「員工薪資及各項待遇作業辦法」案
	通過聘任副董事長兼任副總執行長案
	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2021.05.12	核准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021.06.30	核准訂定 2021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案

董事會日期	重要決議
2021.07.22	推選新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通過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核准訂 2021 年盈餘分配之除息、除權暨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2021.08.05	核准本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核准修訂 2021 年盈餘分配之除息、除權暨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2021.11.05	核准本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核准本公司 2022 年度營運計劃案
	核准 2022 年度稽核計畫案
2022.02.24	核准 202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核准 202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核准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核准本公司 2021 年度盈餘分配案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核准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報酬案
	核准修訂「董事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案
	核准購買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時間、地點、議程及相關事宜
2022.03.28	核准修訂「公司章程」案
	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並更名為「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核准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核准修訂「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2022.04.29	核准變更 2022 年股東常會地點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資訊

(一)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棟望 蔣淑菁	2021 年度	1,520	260	1,780	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及盈轉資本額查核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3、2022 年度會計師查核公費已經本公司 202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會計師獨立性：

本公司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 1、取得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及適任性資料進行評估。
- 2、完成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 3、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 4、提供非審計服務前由公司確認是否不影響審計結果。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20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機制，自2020年第一季起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顏曉芳及蔣淑菁變更為曾棟鑒及蔣淑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二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曾棟鑒及蔣淑菁
委 任 之 日 期	2020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1 年度		2022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及 持股 10%大股東	卓秀瑜	212,350	-	-	-
副董事長	大銀投資(股)公司	65,277	-	-	-
	卓永財	19,004	-	-	-
董事	絲國一	6,475	-	(30,000)	-
董事	詠強投資有限公司	70,474	-	-	-
	代表人：李訓欽	2,638	-	-	-
董事	張良吉	3,239	-	-	-
董事	上銀科技(股)公司	94,313	-	-	-
	代表人：廖克皇	366	-	-	-
獨立董事	谷家恒	-	-	-	-
獨立董事	張學斌	-	-	-	-
獨立董事	陳崇人	-	-	-	-
執行副總經理	游凱勝	9,194	-	-	-
助理總經理	陳燦林	(15,890)	-	-	-
財務暨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陳美燕	1,341	-	-	-
研發中心協理	鄭其原(註 1)	1,380	-	-	-
製造部門協理	管在勇(註 2)	-	-	-	-
行銷部門協理	高榮邦(註 3)	-	-	-	-

註1：研發中心鄭其原協理於2022年4月26日解任，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

註2：製造部門管在勇協理於2022年4月26日解任，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

註3：行銷部門高榮邦協理於2021年6月1日解任，其持有股份申報至此。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2年4月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卓秀瑜	21,952,367	18.32%	928,689	0.78%	-	-	卓永財 卓秀敏 卓文恒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上銀科技(股)公司	9,525,676	7.95%	-	-	-	-	—	—	-
上銀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卓文恒	74,416	0.06%	9,386,149	7.83%	-	-	卓永財 卓佑蓊 卓佑松 卓佑柏 卓秀瑜 卓秀敏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大銀投資(股)公司	6,592,991	5.50%	-	-	-	-	—	—	-
大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卓文恒	74,416	0.06%	9,386,149	7.83%	-	-	卓永財 卓佑蓊 卓佑松 卓佑柏 卓秀瑜 卓秀敏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陳進財	4,341,168	3.62%	-	-	-	-	—	—	-
卓佑蓊	3,717,667	3.10%	-	-	-	-	卓文恒 卓永財 卓佑松 卓佑柏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卓秀敏	3,459,914	2.89%	4,512,520	3.77%	-	-	卓永財 邱于蓊 卓秀瑜 卓文恒	一等親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卓佑松	2,834,241	2.37%	-	-	-	-	卓文恒 卓永財 卓佑蓊 卓佑柏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卓佑柏	2,834,241	2.37%	-	-	-	-	卓文恒 卓永財 卓佑蓊 卓佑松	一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二等親	-
李艾倫	2,525,792	2.11%	-	-	-	-	—	—	-
邱于蓊	2,258,869	1.89%	-	-	-	-	卓秀敏 卓永財	一等親 二等親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21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360	60%	-	-	360	6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2.07.19	10	58,480	584,800	56,459	564,594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配發股票	無	2012年7月19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142320號
2012.10.02	30	98,480	984,800	64,459	644,594	現金增資	無	2012年10月2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203840號
2013.08.09	10	98,480	984,800	66,650	666,502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配發股票	無	2013年8月9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163830號
2013.12.04	30	98,480	984,800	73,650	736,502	現金增資	無	2013年12月4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245300號
2014.09.18	10	98,480	984,800	75,303	753,034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配發股票	無	2014年9月18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192350號
2015.08.25	10	98,480	984,800	78,684	786,843	盈餘轉增資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	無	2015年8月25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180950號
2015.12.07	30	98,480	984,800	90,684	906,843	現金增資	無	2015年12月7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260900號
2016.12.02	10	98,480	984,800	92,162	921,624	盈餘轉增資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	無	2016年12月2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274670號
2017.10.02	10	98,480	984,800	92,826	928,264	盈餘轉增資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	無	2017年10月2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138420號
2018.07.11	10	98,480	984,800	95,408	954,083	盈餘轉增資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	無	2018年7月11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076070號
2018.08.03	35	150,000	1,500,000	106,408	1,064,083	現金增資	無	2018年8月3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087970號
2019.02.21	-	300,000	3,000,000	106,408	1,064,083	變更核定股本	無	2019年2月21日 經授商字第 10801014370號
2019.09.27	56	300,000	3,000,000	117,908	1,179,083	現金增資	無	2019年9月27日 經授商字第 10801130750號
2020.08.31	10	300,000	3,000,000	118,616	1,186,157	盈餘轉增資	無	2020年8月31日 經授商字第 10901160810號
2021.10.26	10	300,000	3,000,000	119,802	1,198,018	盈餘轉增資	無	2021年10月26日 經授商字第 11001193610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9,801,848	180,198,152	300,000,000	屬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2022年4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105	11,448	37	11,590
持有股數	0	0	22,925,167	95,730,521	1,146,160	119,801,848
持有比率	0	0	19.13%	79.92%	0.9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2022年4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6,030	192,814	0.16%
1,000~5,000	4,309	7,523,504	6.28%
5,001~10,000	571	3,741,498	3.12%
10,001~15,000	223	2,583,392	2.16%
15,001~20,000	104	1,783,314	1.49%
20,001~30,000	106	2,516,647	2.1%
30,001~40,000	49	1,654,064	1.38%
40,001~50,000	38	1,705,822	1.42%
50,001~100,000	66	4,553,583	3.8%
100,001~200,000	45	6,352,570	5.3%
200,001~400,000	15	4,482,097	3.74%
400,001~600,000	11	5,502,500	4.59%
600,001~800,000	3	1,859,597	1.55%
800,001~1,000,000	3	2,745,516	2.29%
1,000,001 以上	17	72,604,930	60.62%
合計	11,590	119,801,848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22年4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卓秀瑜		21,952,367	18.32%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25,676	7.95%
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92,991	5.50%
陳進財		4,341,168	3.62%
卓佑翥		3,717,667	3.10%
卓秀敏		3,459,914	2.89%
卓佑松		2,834,241	2.37%
卓佑柏		2,834,241	2.37%
李艾倫		2,525,792	2.11%
邱于蓁		2,258,869	1.8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截至 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02	179.5
最低			46.8	87.9	98
平均			77.05	120.28	107.0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9.01	30.92	(註1)
	分配後		28.73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8,616	119,802	119,802
	每股盈餘(稅後)		1.14	2.48	(註1)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稅後)		1.13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	1.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1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67.59	48.50	—
	本利比		257	12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39	0.83	—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2022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虧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6%(含)以下。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三分之二。

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依前項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數併同前期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或部份分派。

本公司章程暫未明訂股東紅利之分派比率，因當年度獲利需視未來資本支出計劃及資金狀況予以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因本公司仍持續擴廠及研發新產品，故需保留一定水位資金，短期內分配股利比率約30%~35%，實際分配比率將視景氣及實際投資計畫而訂。另近幾年來以公司每年決算稅後淨利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利，分配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三分之一。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2021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22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提撥股東股利合計新台幣119,801,848元(每股配發1.0元)，皆以現金股利發放，現金股利經董事會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後分配之，股票股利俟股東會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增資配股基準日後分配之。

3、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派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之薪酬包含本薪、各項獎金及員工酬勞，各項獎金及員工酬勞金額視公司整體之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以決定其分配到之金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業經 202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9,554 仟元，配發董事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9,777 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與估列額無差異，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 (1) 本公司 2021 年實際以現金配發之員工酬勞為 7,427 仟元。
- (2) 2021 年實際以現金配發之董事酬勞為 3,713 仟元。
- (3) 實際配發情形與 2021 年 7 月 22 日股東常會報告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以直接驅動為訴諸點的關鍵機電零組件專業製造廠商，產品主要分為奈米、微米級定位系統及精密運動控制所需之關鍵零組件，如線性馬達(Linear motors)、力矩馬達(Torque motors)、位置量測系統、高階伺服驅動器及運動控制器等，提供半導體、面板、電路板、電動車、工具機及智慧自動化產業等高附加價值產業之全方位解決方案。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主要商品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995,866	40.62	1,624,465	51.02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1,426,366	58.17	1,518,988	47.70
其他	29,729	1.21	40,851	1.28
合計	2,451,961	100.00	3,184,304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兩大產品別及系列產品如下，已被廣泛應用於半導體、智慧自動化、光電、電子、工具機、生技醫療及各式產業機械等產業。

產品別	系列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線性馬達、力矩馬達、伺服馬達、驅動器、控制器、線性致動器、位置量測系統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單軸定位平台、雙軸定位平台、龍門架構定位平台、橋式架構定位平台、多軸定位平台、客製化定位平台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持續朝精密運動與控制元件及高端設備用精密定位系統發展，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如下：

- (1) 智能化高速通訊驅動器與控制器。
- (2) 高頻寬伺服馬達與驅動器。
- (3) 高真空奈米級定位平台及模組。
- (4) 多軸奈米級運動控制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發展與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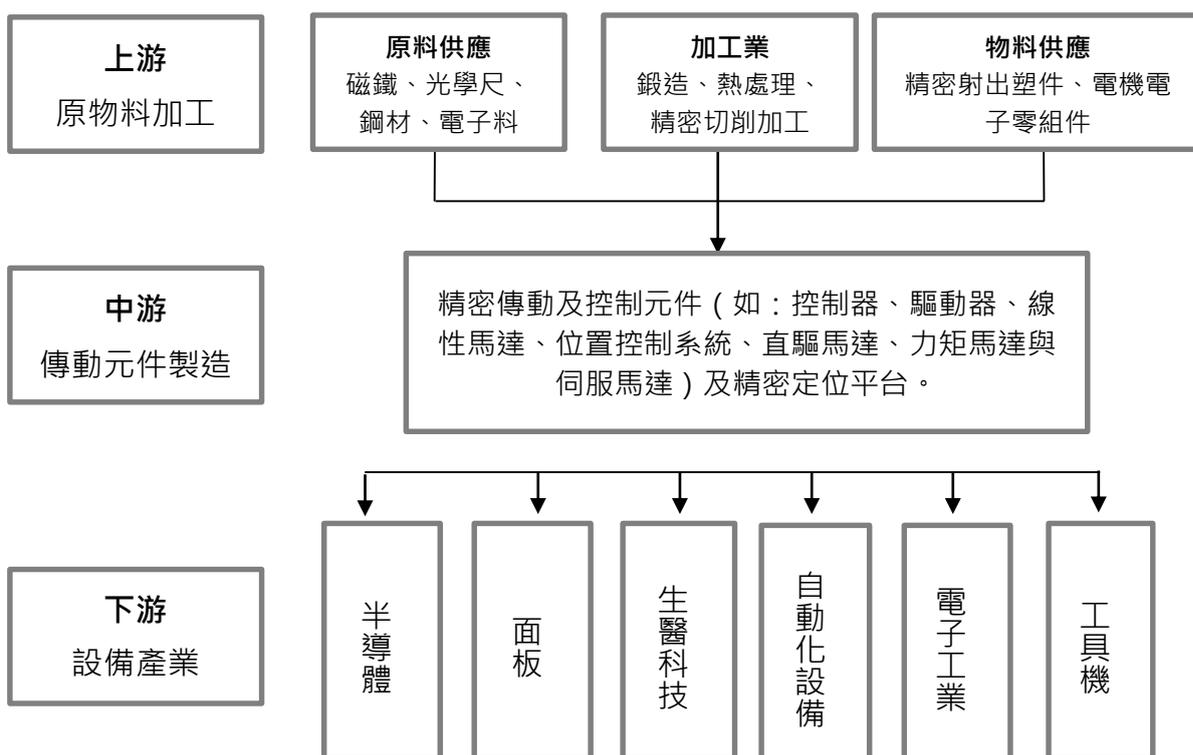
全球 5G 通訊、IoT 物聯網、AI 人工智慧、高效運算及大數據等新興科技蓬勃發展。加上能源及環保等議題，推升了電動車的進程。這些應用無不需要大量的晶片，使得致全球半導體市場整體表現優於預期。

在半導體產業應用面上，IC Insights 預估 2022 年全球半導體行業資本支出將增長 24%，達到 1904 億美元的歷史新高，而國內半導體晶圓代工龍頭對未來三年也維持 1000 億的資本支出，促使部分設備國產化的比例快速提升。此外，為發展下世代的 3 奈米及 2 奈米技術，拉開與競爭對手之差距，更是直接帶動國內精密機械產業的轉型與升級，本公司為全球最大半導體精密定位系統製造商，更 2 次榮獲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商頒發最佳供應商之殊榮，可預期會大幅推動本公司奈米、微米級定位系統之銷售。

在電動車發展上，預估 2022 年電動車年銷售量將首次突破一千萬輛大關，成長力道達 67%，Marklines 也預估 2025 年銷量將逾 1600 萬台，也因此造成了各式高效率自動化設備的需求大增，本公司的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更是其核心的關鍵零組件。全球最大的電動車製造商已導入本公司的高速單軸機器人於鋰電池的生產及檢測全自動化線，全球前十大的歐洲領導工具機大廠也大量使用本公司的線性馬達及力矩馬達於電池箱之加工，代表本公司的核心關鍵動力元件會在此趨勢下扮演重要的角色，可預期將帶動本公司線性馬達、伺服馬達、直驅馬達、力矩馬達、高階驅動器及控制器等需求持續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為本公司所屬之傳動元件產業鏈進行結構分析，其上游為原材料供應商，中游為精密傳動元件製造廠，下游為應用領域廠商，產業鏈結構圖如下圖所示，本公司正處於整個產業鏈的中游，扮演承先啟後的功用，拉動整條產業鏈。



3、產品之發展趨勢

全球各產業不斷升級，帶動智慧自動化設備的需求大增，其中關鍵的控制器、驅動器及各式線性馬達、力矩馬達、直驅馬達與伺服馬達等元件，皆朝向更高精度、高效率及高性能的方向發展。以本公司的力矩馬達為例，透過其轉子直接連結負載，不須減速機等傳動機構，可提升加工精度，同時藉由其大扭矩的特性，可提高系統的動態響應，滿足各種傳統工具機難以處理的加工需求，為新世代五軸加工機及複合加工機中最關鍵的元件，本公司的力矩馬達已量產於德、日頂尖工具機廠，其中不乏全球前 10 大的工具機廠商。

在全球聚焦的半導體產業應用面上，本公司於 2021 年以「超薄型直驅馬達」獲得第 30 屆「台灣精品金質獎」之肯定，具有全球市場上最低安裝高度 22mm 的優勢，再加上 240mm 超大中空軸馬達設計，使設備易安裝、低重心，大幅提升生產效率，同時降低發塵污染，已實際導入於全球最大晶圓畫片機製造商機台內。同時，為滿足下世代機台需求，本公司已投入資源開發更大中空軸之超薄型直驅馬達，再次呈現本公司為國內唯一具直驅馬達設計與製造能量之廠商

公司除了注重產品創新外，更致力於產品效率的優化。同時在產品各製程的要求上，均能符合節能減碳及環保等要素，且皆選用通過 RoHS、REACH、UL、CE 及 Functional Safety 等規範認證之材料，以實現符合國際規範與綠色製造之工業製品，成為與客戶共創產品循環經濟效益的優質夥伴廠商。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全球化競爭激烈，面對來自德、日、美、中、韓等大廠，本公司擁有市場上最完整的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產品線，提供高度整合的全方位解決方案，從各式馬達、次系統至系統與驅動控制等需求，各產品間上下垂直整合，擴大大公司之市場競爭力。同時，持續升級研發創新與產品自製之能力，利用公司本身資源利基，提供客戶面面俱到的優質產品及服務，使公司不論在面臨高階性能挑戰或激烈的價格競爭中，皆能發揮高度整合之優勢，提升客戶的附加價值，不斷拓展更多應用客群。

在全球持續走向智慧自動化的製造浪潮中，本公司早已在線性馬達、力矩馬達及搭配高階伺服驅動的奈米精密定位平台中，透過智慧通訊介面，達到整合工廠自動化的解決方案。此外，取代傳統機構傳動之直驅馬達，多應用於高階半導體製程與高精度五軸加工機的關鍵技術元件，皆為公司極具領導及發展性的指標產品。

本公司持續以專業性及全球化的經營理念，不斷透過「With us, you are a hi-tech winner.」的核心價值，發揮產業指標的影響力，引領各關係利害人，共創永續經營、環境友善的綠色供應鏈，帶領迎向共好的世代。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 (1) 本公司長期深耕運動控制領域相關之關鍵機電零組件研發與製造，產品有線性馬達、力矩馬達及伺服馬達、主軸馬達與各型驅動器、控制器等，其產業佈局包含自動化、面板、PCB、半導體、工具機等，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因應市售產品輕薄短小之趨勢如手機、面板等消費性產品，以及提高生產效率及省能源、系統之安全性與工業 4.0 的需求，關鍵零組件扮演極重要的角色，除了要滿足高速、高精度需求，也要求降低熱損失及省能源設計，最重要的是具有安全機制防止人員與設備損傷，對未來更要具有工業 4.0 的通訊與智能化的自我診斷功能。
- (2) 線性馬達、力矩馬達、伺服馬達及各型驅動控制器等關鍵零組件皆符合國際認證，如 CE、UL 及功能安全認證等，並多次獲得台灣精品獎金、銀獎殊榮。其技術水準與世界同步接軌，獲得德、日、美及以色列等國際大廠認可及採用，同時也持續延伸至次世代產品之開發應用與推展。
- (3) 藉由全球資源垂直整合與機電整合之能力，與客戶協同合作研發次世代高真空用超精密定位平台及大型面板精密定位平台與 AOI 檢測用精密高速定位平台，應用於先進半導體與面板檢測製程和 PCB 檢測製程，獲得全球前二大之半導體與前三大 PCB AOI 檢測廠商長期認可與配合採用。

2、研究發展情形

- (1) 依據各產業需求，發展工業 4.0 所需之線性馬達、力矩馬達、伺服馬達以及主軸馬達與驅動控制系統等核心關鍵零組件，同時也滿足客戶全系統解決方案之需求，協同整合研發出具前瞻性之各式超精密定位平台，領先同業並與世界精密定位技術同步。
- (2) 積極規劃設計並投入關鍵製程開發，採用自行開發之關鍵核心零組件建置智慧自動化產線進行生產，除創造更佳的工作環境外，亦可保護公司之核心生產技術，同時於價格及交期上擁有競爭力。
- (3) 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除自主研究外，並與國外研究中心及國內學術界和相關研究機構進行合作，藉以提升自我研發能量，持續保持公司之競爭優勢，也藉此獲得人才培育。
- (4) 持續創新並整合全球資源，2021 年度共提出國內外專利 24 項申請，獲頒 9 項專利證書，累計至 2021 年底有效專利共計 265 項，2021 年研發產品「超薄型直驅馬達」更榮獲 第 30 屆台灣精品金質獎標章，足證明本公司掌握機電產品關鍵的研發與製造能力。

3、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研發費用	356,856	313,943
營業收入淨額	2,451,961	3,184,304
占營業淨額比例	14.55%	9.86%

4、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大銀產品涵蓋高階驅動器、運動控制器及各式直接驅動馬達等關鍵元件，依據客戶的需求可提供從元件、模組、到高精度定位平台的各種解決方案，除了已成功應用於半導體、PCB、面板、高階工具機及高速高精度智慧自動化等領域外，隨著 IoT、AI、5G、Mini LED、AR、VR 及電動車電子等強勁需求，未來可望持續推動相關應用市場之成長。本年度開發成功之產品與技術如下：

- (1) 超精密定位平台
 - 新世代精密定位平台量產
- (2) 線性及力矩馬達
 - IP65 大推力水冷馬達量產與上市
 - 新世代力矩馬達取得 UL/CE 認證
- (3) 高階驅動器
 - 高性能伺服驅動器取得功能性安全認證
 - 高電壓 400Vac 伺服驅動器量產與上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著重於精密運動與控制元件及高端設備用超精密定位系統兩個方向發展。前者，本公司加速提升位置編碼器、驅動器、控制器與邊緣計算之技術，以提升系統之競爭力。後者將以本公司之垂直整合能力為基礎，持續擴大高端高附加價值設備市場，如奈米定位晶圓檢測，新世代顯示 Micro LED 巨量轉移與半導體先進封裝設備市場佔有率。除技術及產品開發外，搭配業務活動之發展，可歸納為短、中、長期之計劃如下：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優化各產品間之整合性，鞏固指標性市場地位。
- (2) 開發新客戶及應用領域，拓展公司整體市場佔有率。
- (3) 透過CRM系統，維護顧客互動歷程，保持長久合作效益。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擴大半導體及相關產業客戶之經營。
- (2) 強化核心競爭力，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 (3) 整合全球資源，持續產品創新及服務，追求永續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依地區別不同之營收及比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外銷	亞洲	1,319,055	53.80	1,806,371	56.73
	美洲	378,673	15.44	247,501	7.77
	歐洲	430,872	17.57	660,312	20.74
	其他	15,472	0.63	13,490	0.42
	小計	2,144,072	87.44	2,727,674	85.66
內銷		307,889	12.56	456,630	14.34
合計		2,451,961	100.00	3,184,30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在全球產業鏈重整下，台灣具備足夠的數位及科技基礎建設能量，而獲得5G、物聯網、HPC、工具機、電動車等市場的國際企業大舉投資佈局，成立更成熟與多元的產業聚落，且受惠於以上產業及全球晶片需求高漲現況，使半導體產業持續擴展廠區，提高產能，進而促進國內企業自動化製造升級，本公司將共同打造智慧製造引領科技產業鏈，並開創全球領先的技術先驅。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全球AI及5G技術領先發展國家中，台灣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更是穩坐半導體新設備的最大市場，不僅帶動晶片、半導體、周邊零組件、開放軟體與伺服器，也融合機器視覺、影像辨識、大數據與虛實整合技術，應用包含智慧製造、智慧交通、智慧醫療、遠距教育等。此外，AI/5G更將大幅改善工業生產條件、降低危險作業環境的人力仰賴、提升遠端生產操作的可控性、加速推動智造升級。

為促進國內企業數位轉型升級，大銀微系統將肩負並驅動智造創新、輸出智慧方案並參與打造台灣完整產業鏈及各產業落地應用，向全球開創智造新局！

4、競爭利基

- (1) 關鍵元件、次系統到系統全產品完整之設計製造與整合能力。
- (2) 具先進半導體奈米定位系統設計與製造能力。
- (3) 整合全球資源及佈局，在地化深耕、且高度自製與區域風險分散。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其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半導體產業需求旺盛，具產業實戰經歷。
- (B) 力矩馬達為產業技術持續精進之關鍵領先產品。
- (C) 豐富完整的產品線適用於各種不同產業類。
- (D) 全球自動化趨勢快速發展。
- (E) 集團機動調配互相支援，持續提升產能滿足客戶需求。
- (F) 銷售通路遍及全球主要先進工業國家，提供完備及時在地服務。
- (G) 領先的研發團隊能量，參與客戶開發階段 OEM/ODM 設計評估提案。

(2) 不利因素

- (A) 全球仍受疫情與地緣政治等不確定因素干擾，影響客戶開發投入資金配置。
- (B) 市場上缺工、缺料、原物料及運價飆漲導致成本不斷上漲。
- (C) 國外品牌迷思，影響客戶導入應用。
- (D) 國內外經銷商通路推廣或技術實力仍待提升精進。

(3) 因應對策：

- (A) 廠內自動化生產降低勞動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力。
- (B) 技術中心線上 24hrs 快速服務客戶選型及各類技術問題需求。
- (C) 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品牌價值並累積實際使用好評體驗。
- (D) 持續投入技術人才培訓計畫，為未來新產品研發提前籌備布局。
- (E) 強化改善內部客服中心流程，提升售前到售後整體規劃之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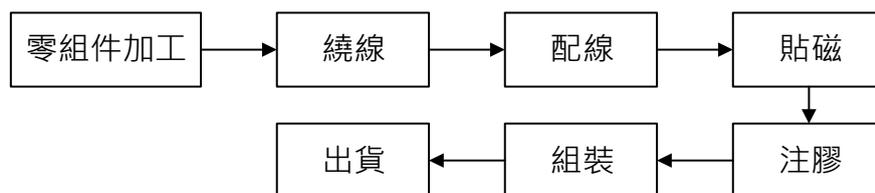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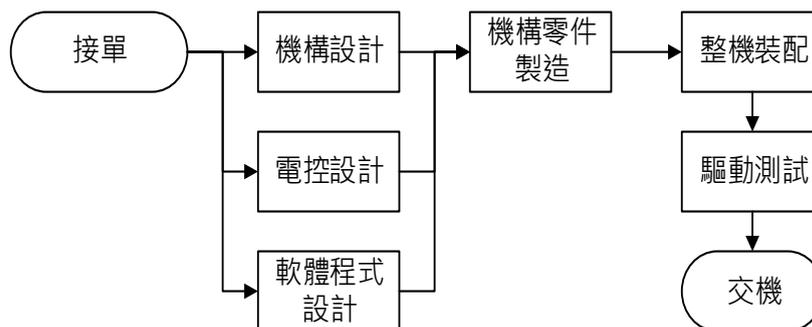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用途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包含線性馬達、直驅馬達、力矩馬達、伺服馬達等，搭配自行開發之驅動器及控制器，可進行高精度之定位控制。廣泛運用於半導體設備/自動化搬送/FPD 設備/PCB 設備/AOI 檢測設備/SMT 設備/雷射加工器/各式機器手臂/工具機等不同產業。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各式精密定位平台，如單軸、X-Y 雙軸、橋式、龍門及 X-Y-Z 三軸直交機器人，可滿足各種自動化應用的需求，如光學檢測、雷射加工、膠材塗佈、金屬加工及其他自動化生產設備。

2、主要產品過程：

(1)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2)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項目為機構元件、光學尺、磁鐵及電子元件等，並與主要供應廠商保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維持穩定的供貨情形，主要貨源來自台灣、歐洲、美國、日本及中國等，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進貨總額占 10%以上廠商名單：

本公司 2020~2021 年度無進貨比重超過 10%以上之供應商。

2、銷貨總額占 10%以上廠商名單：

項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514,374	20.98	其他關係人	甲客戶	861,235	27.05	其他關係人
2	乙客戶	593,841	24.22	無	乙客戶	686,539	21.56	無
3	其他	1,343,746	54.80		其他	1,636,530	51.39	
	銷貨淨額	2,451,961	100.00		銷貨淨額	3,184,304	100.00	

變動說明：2021年較2020年成長30%，主係自動化與半導體需求成長。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 /新台幣仟元

商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252,274	209,370	1,036,672	317,486	283,957	1,633,949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5,353	4,129	1,380,815	6,810	5,274	1,476,675

變動分析：2021年接單較2020年成長，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尤其顯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 /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34,315	157,207	178,999	838,659	46,406	329,581	246,173	1,294,884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548	148,913	3,699	1,277,453	786	117,316	4,405	1,401,672
其他		(註)	1,769	(註)	27,960	(註)	9,733	(註)	31,118
合計		34,863	307,889	182,698	2,144,072	47,192	456,630	250,578	2,727,674

註：其他項目種類不同，無法列示產量及產能且無可比較性。

變動分析：2021年自動化應用與半導體需求成長，銷貨成長約30%。

三、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23	22	24
	生產線員工	204	256	255
	一般職員	385	370	361
	合 計	612	648	640
平均年歲		35.6	35.5	35.9
平均服務年資		5.5	5.4	5.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31%	1.08%	1.10%
	碩 士	30.44%	26.43%	26.29%
	大 專	48.45%	58.73%	59.34
	高 中	11.13%	10.36%	10.17%
	高中以下	8.67%	3.40%	3.1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汙染環境情形，環安衛資訊說明如下：

(一) 環安衛管理績效

1. 2002 年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2. 2011 年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及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CNS15506)驗證。
3. 2013 年取得勞委會無災害工時 96 萬小時認證。
4. 2014 年取得勞委會無災害工時 200 萬小時認證。
5. 2016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 2015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獎。
6. 2016 年獲頒職場安全衛生健康週活動證明獎章。
7. 2017 年取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績效認可。
8. 2017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 2016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獎。
9. 2017 年取得勞委會無災害工時 421 萬小時紀錄證明。
10. 2018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 2017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五星獎。
11. 2018 年通過 OHSAS18001 及 CNS15506 年度換證。
12. 2018 年通過 ISO14001:2015 年版驗證。
13. 2019 年通過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14. 2019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推行 2019 年度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_企業標竿獎。
15. 至 2021 年止累計達 1,192 萬小時無災害工時記錄。
16. 2021 年推動節電改善專案，共節省 25 萬千瓦特·小時。
17. 2021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噸 CO₂e/百萬新台幣)較 2020 年減少 26%。
18. 2018 年~2021 年實施相關節電改善措施案，相當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323.21 噸 CO₂e。
19. 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至 2021 年止總設置容量可達 138.25KW。
20. 大銀微系統在產品應用面以節能、減碳、可回收等目標進行研發，整機 90% 物料可回收再利用，不對環境造成負擔。
21. 2018 年~2021 年平均中水回收率為 70.46%。
22. 2018 年~2021 年平均每年的中水回收量為 19.62 百萬公升，讓一滴水用二次，有效善用水資源。
23. 2018 年~2020 年無違反政府環安衛法規裁罰。
24. 2021 年共計 2 件違規事項，違規事由 1 為負責人異動未依期限內報備環保局核准，後續已有制定 SOP 流程改善；違規事由 2 為承辦人員申報廢酒精資料有誤，後續已有撰寫系統做流程改善。
25. 2018 年~2021 年推動衛星工廠職安衛管理輔導計畫，合計輔導 45 家協力廠商，協助完成 103 件環安衛改善議題。

(二) 空氣污染防治與溫室氣體排放量管理

因製程所產生的固定污染源係屬一般無鉛錫煙，並未含蓋在污染防治要求粒狀物項目中，故不需設立固定污染源防治設備。另本公司依環保署公告之相關盤查指引及規定，每年皆定期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之盤查。廠區能源消耗皆以間接能源電力為主，製程中並無使用任何燃料，用來供熱、製冷及產生蒸汽用途，故不會產生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或其他影響空氣污染之氣體排放。為加強碳排放的減量成果，故以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作為主要管理指標，透過定期減量追蹤及設備操作維護管理要求，持續達成減量績效。

2018~2021 年溫室氣體排放統計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用電度數	9,480,703	8,889,172	9,179,735	9,848,908
CO ₂ 排放當量 (噸 CO ₂ e/ 年)	5,138	4,847	5,005	5,064
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 (噸 CO ₂ e/百萬新台幣)	1.83	2.37	2.04	1.59

註：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 =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當量(噸 CO₂e)/ 年度營業收入(百萬新台幣)。

(三) 能源管理與減量

本公司於 2016 年導入太陽能光電設置，至 2021 年底完成 138.25KW 太陽能發電系統，2021 年累積併入台電供電系統電量約 38.4 萬千瓦特·小時，等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 196.96 噸 CO₂e。

本公司於 2018 年~2021 年實施相關節電措施，共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323.21 噸 CO₂e，2021 全年節省約 25 萬千瓦特·小時用電量，減少 127.31 噸 CO₂e，2021 年總部及二廠之節能專案如下：

廠區	2021 年 節電計畫	年節電量 (千瓦特·小時)	溫室氣體減量 (噸 CO ₂ e)
營運總部 及 精科二廠	燈具節能	13,982	7.12
	太陽能板節能	196,332	99.93
	空壓機節能	34,800	17.71
	更換 4、5 號冷卻泵	5,000	2.55
合 計		201,124	250,114

另外，2021 年完成營運據點（營運總部、精科二廠、雲科廠）之智能監控系統，透過能源管理監控系統持續尋找可節能之改善方案，達成系統化能源管理之目標，並建立組織能源基線及訂定能源績效指標 (EnPIs)，推動智慧化能源管理應用，監控設備耗電量，確實掌握製程機台、空氣壓縮機和冰水主機等主要耗能設備特性，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使投入之改善投資成本更具有經濟效益。同時進行能源診斷，運用精密量測儀器及節能實務技術，進行能源耗用數據分析及改善潛力評估，以期開發更多節能方案。

(四) 水資源及廢水管理

因產業的特性，大銀微系統主要是乾式組裝製程，並無高耗水的生產製程，主要用水為基礎廠務設施，如空調、空壓等循環用水及員工生活用水。為避免對環境生態及水資源造成衝擊，廠區用水來源 100% 為自來水，並無取自河川湖泊、地下水源或海域等，對自然水體無顯著的衝擊。且排放廢(污)水以廁所民生汙水及飲用水製水的排放廢水為主，藉由申請聯接納管方式將污水處理場集中處理，不會影響自然水體及相關棲息地的特性、面積、保護狀態及生物多樣性價值，且廢(污)水檢測值皆符合園區納管標準，以達成無排污洩漏、零環保投訴及零裁罰的目標，建廠至今無任何污水洩漏事件發生。

為落實水資源管理，工安環保部每日定期查看污水流量計的流量數據並與當日自來水用量比較分析，確認用水與排放情形是否異常。且導入中水回收系統，將冷卻水塔的自來水溢流部分回收給予廁所沖水及綠色植栽澆灌使用，於 2018 年~2021 年，平均每年的廢水再利用量約為 19.42 百萬公升，讓一滴水用二次，有效善用水資源。2018~2021 水資源管理統計如下：

用水狀況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年)	24.313	22.599	27.974	36.833
用水密集度 (百萬公升/百萬新台幣)	0.009	0.011	0.011	0.011

註：用水密集度計算方式 = 年度用水量(百萬公升)/年度單位營收(百萬新台幣)。

(五) 廢棄物管理

本公司製程產生的廢棄物分為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並依種類分類暫放於廢棄物暫存區，再委由環保署認證合格之清除處理機構清運處理，且每年不定期安排人員跟車至處理廠，以監督清運途中有無洩漏逸散及處理場是否妥善處理且無違反環保法規之行為。建廠至今年無任何廢棄物洩漏事件及環保裁罰事件。

本公司廢棄物管理策略首重源頭控管，在原物料選用階段會與採購、研發及製造部門進行製程技術改善方案及資源使用最小化評估(Reduce)，以減少廢棄物量。原物料於製程使用後，再尋找廠內再使用(Reuse)機會，充分循環使用以延緩廢棄物產生量。而產生之廢棄物優先以資源回收方式(Recycling)委由合格清運機構清除處理，其餘廢棄物才選擇焚化或物理處理方式。透過此三階段管理措施，期能將廢棄物再利用回收比率逐年提高，共創環境永續。

2018~2021 各項事業廢棄物處理方式及產出量：

單位：噸

廢棄物種類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廢酒精	1.8	0.38	0.92	0.00
廢油混合物	43.03	29.54	31.67	35.12
生活垃圾	15.94	7.32	7.22	4.32
廢環氧樹脂	5.83	6.11	19.75	10.67
廢布	0	0.4	3.49	0.40
廢木材	54.22	37.49	47.09	56.85
廢包材	25.61	35.94	50.33	58.61
鐵屑/塊	69.11	60.9	58.02	81.583
鋁屑/塊	39.1	19.72	24.94	42.286
總計	254.64	197.8	243.43	208.79

單位：噸

廢棄物處理方式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再利用總量	188.04	154.05	180.38	239.28
焚化及物理處理總量	66.6	43.75	63.05	50.51
廢棄物再利用比例(%)	73.85%	77.88%	74.10%	82.57%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員工為公司永續發展最重要的合作夥伴。公司致力提供安全、整潔、優質之工作環境，讓員工充分發揮。

1、員工福利措施

- (1) 訂有員工酬勞及獎金制度，以分享經營成果。
- (2) 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 (3) 提供員工及眷屬醫療、意外、重大疾病等團體保險，強化對員工的照顧。
- (4) 提供員工生育之托嬰補助，給予每胎每月新台幣 5,000 元補助，補助期間為 3 年共 18 萬，鼓勵員工生育並提供溫馨哺乳室。
- (5) 每年舉辦模範員工表揚，並提供高額獎金以為鼓勵。
- (6) 提供功能齊全且居住舒適之員工宿舍。
- (7) 提供免費制服、員工停車場、員工餐廳、加班用餐及免費點心。
- (8) 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提供醫師駐診服務，給予員工專業諮商。
- (9) 為落實母性保護，提供孕婦廠區內專屬停車位。

2、進修及訓練

(1)紮實全員訓練

優秀人才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石，本公司重視每一階層及每位同仁的學習發展機會，提供完整訓練方案，如：新人訓練、專業職能、管理職能、通識職能訓練等，以全員訓練模式，致力提升員工的專業水準。

(2)多元訓練

本公司員工訓練活動多元，訓練資源與管道豐富且多樣，除了公司內部辦理之各類訓練活動外，亦積極使用外部資源，如鼓勵員工參加各類專業展覽活動、標竿企業參訪、參加外部機構辦理的訓練課程、參與學校教育之隨班附讀、學分班、學位進修等。公司鼓勵所有員工終身學習，每位同仁皆可提出受訓申請並自由報名公司辦理的各項訓練活動。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本公司為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分別訂有確定給付及確定提撥之制度，並委託精算師定期提供員工福利精算報告以確保退休金餘額之給付義務，保障同仁未來請領退休金之權利。

(1) 新制退休金

- A、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施行，於該日後到職之本公司員工適用之。
- B、公司按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2021年共提撥新台幣19,930仟元。

(2) 舊制退休金

- A、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前已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並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者適用之。
- B、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本公司按月依員工薪資 2 %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此專戶專款專用，並由台灣銀行信託部辦理該基金收支與保管，以確保不做為讓與、扣押、抵銷或擔保之標的。
- C、員工退休金支付：當有舊制年資員工符合舊制退休條件向公司申請請領退休金時，公司則從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領取並支付員工，勞動基準法實行以後 (73年8月1日起)
 - (A)、員工工作滿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之退休金，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其剩餘年資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退休金一次給予並於退休之日起卅日內給付之。
 - (C)、強制退休之員工因執行職務致其身心障礙者，加給百分之廿之退休金。
 - (D)、退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
- D、截至2021年底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累積金額為新台幣16,539仟元。

(3) 退休制度

A、本公司員工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工作滿廿五年以上者。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

B、各關係企業公司間（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法規定之關係企業）調動之年資予以併計，並按各公司服務年資，依比率分攤發給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勞資關係互動，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致力於勞資雙方理性溝通，提倡人性化管理，透過申訴信箱及正當管道直接反應個人意見。了解員工需求適度調整及改善公司相關管理規定。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致力於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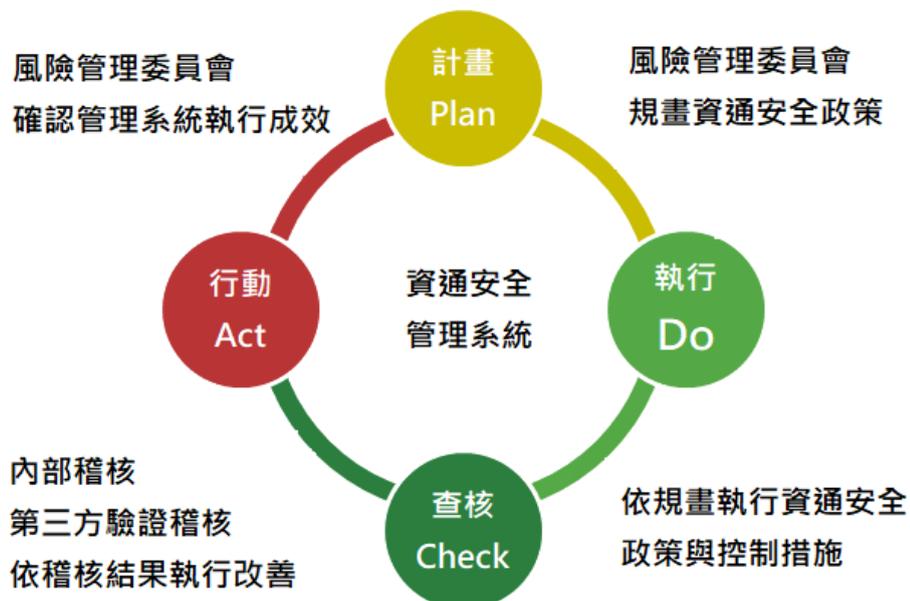
(三)有無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等，除規範同仁行為外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大銀微系統相關資通安全管理，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綜管資安共識及共同擬訂資安政策、目標、訂定營業機密安全管理對策，確保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的推動與執行。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該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統籌資通安全及相關事宜。並由稽核室擬定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管理及定期進行內部稽核，若有查核發現重大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並呈報董事會，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資安風險，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如下：

大銀微系統-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內部					外部				
公司管理階層	公司治理		資訊安全政策		利害關係人		資安專業廠商	外部稽核	
資訊部	資訊安全作業規範	內控管理辦法		資安風險與安全評估	稽核組	新資安威脅教育訓練		定期資訊安全稽核	
	資訊軟硬體資產管理		資安控管管理系統			定期資訊安全稽核	新資訊技術教育訓練		
	程式原始碼管理	安全設定修正		白名單程式清單			資安系統建議		
資訊系統使用部門	資訊作業運作與管理		日常作業異常回報		客戶與供應商管理		資安弱點評估		
PICTURE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資訊安全組織文化與認知								

(二)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積極提升資安防護能量，建立有效的資通安全管理機制，以避免公司資源浪費與損失，防止商譽或形象受損，改進營運作業流程，提高作業效能，並藉以達到對公司、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最佳利益的保障。資通安全管理範疇涵蓋以下領域，避免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因素，導致資料不當使用、洩漏、竊改、破壞等情事發生，對本公司造成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管理事項如下：

- 資通安全政策訂定與評估。
- 資通安全組織建立及運作。
- 資通資產分類分級與管制。
- 人員安全管理與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網路與通訊作業安全管理。
- 系統存取控制。
-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 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相關規畫與管理。

(三)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作業規範」確保所屬各項資產、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針對資安風險進行評估並據以擬定因應措施，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 系統備援備份：公司重要系統建立備份備援機制及異地備份儲存。
- 網路安全：建構專屬企業等級的防火牆、無線網路設備與安全的遠端連線機制。
- 郵件管制：建置垃圾郵件過濾防堵系統，定期執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攻擊演練。
- 列印審核：重要部門的文件列印需經權責主管審核機制。
- 安全掃描與病毒防護：進行系統弱點修補作業，啟用企業等級之病毒防護系統。
- 資通資產管理：管制軟體安裝權限與儲存裝置存取，僅允許使用合法授權軟體。
- 電子資料保護：建置加密系統，保護公司智慧財產安全。
- 使用者端點安全防護：連網管制與防毒系統並定期更新系統
- 高強度密碼保護機制：密碼需混用 3 種以上類型，3 個月強制更換密碼且不允許重覆。
- 定期的資訊安全宣導與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若違反本公司資通安全規定，本公司將依情節訴諸適當之處置程序或法律行動，另本公司所有員工應瞭解於工作期間所有取得之資訊皆為公司資產的一部份，未經對應保密層級之主管核可，禁止做任何未經授權之使用。

(四)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為了打造嚴密有效的資安防禦網為資訊安全願景，近3年以來，除了固定的資安人力投入外，每年投資在資通安全相關的軟硬體設施與維護金額皆超過千萬以上，以期降低業務中斷所造成的風險損失及求償責任，進而成為於資安治理成熟度表現傑出之企業。為強化資安防護能力，資安人員定期收集包括外部威脅情資，並依據情資內容進行風險評估，進行確認與追蹤各項情資處理結果，藉此強化外部資安威脅防護。除了定期與不定的資安宣導，每年皆會對新進員工實施完整的「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全體同仁的社交工程演練外；本公司依法規要求，外部專業廠商會定期執行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包含資訊架構檢視、安全設定檢視、合規檢視等，據此追蹤系統安全狀況並實行改善措施，並針對其中重大風險及高風險項目改善完成率均達100%，以確保資安無虞。

(五)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案件：近 3 年來無發生任何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台灣銀行	2012.12.10 ~ 2027.12.10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12.12.28 ~ 2027.12.28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16.12.14 ~ 2031.12.14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16.12.19 ~ 2031.12.19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19.09.18 ~ 2024.09.18	中期週轉金	無
	台灣銀行	2020.06.04 ~ 2030.06.04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20.06.04 ~ 2035.06.04	擔保貸款	無
	台灣銀行	2020.10.16 ~ 2027.10.15	中期週轉金	無
	彰化銀行	2020.04.30 ~ 2030.04.30	擔保貸款	無
	彰化銀行	2020.04.30 ~ 2035.04.30	擔保貸款	無
	彰化銀行	2020.08.24 ~ 2027.08.15	中期週轉金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2020.05.15 ~ 2025.04.15	中期週轉金	無
	台北富邦	2020.08.03 ~ 2025.07.15	中期週轉金	無
	合庫銀行	2020.10.16 ~ 2027.10.15	中期週轉金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22年截至 3月31日 (註3)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流動資產	1,583,241	2,068,969	1,806,172	1,900,648	2,416,61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7,809	2,455,958	3,379,362	3,335,545	3,229,340	—	
無形資產	27,154	25,021	19,403	22,446	26,630	—	
其他資產	181,328	189,465	205,345	194,531	222,811	—	
資產總額	4,119,532	4,739,413	5,410,282	5,453,170	5,895,397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15,250	1,041,349	978,960	921,927	1,115,902	—
	分配後	1,028,245	1,126,476	983,676	957,512	1,235,704 (註2)	—
非流動負債	1,112,034	1,071,031	1,024,983	970,520	925,78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27,284	2,112,380	2,003,943	1,892,447	2,041,684	—
	分配後	2,140,279	2,197,507	2,008,659	1,928,032	2,161,486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18,480	2,539,333	3,308,194	3,441,557	3,703,995	—	
股本	928,264	1,064,083	1,179,083	1,186,157	1,198,018	—	
資本公積	596,039	880,338	1,578,181	1,578,181	1,578,181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2,022	597,743	547,502	670,547	919,532	—
	分配後	354,892	512,616	542,786	634,962	799,730 (註2)	—
其他權益	2,155	(2,831)	3,428	6,672	8,264	—	
非控制權益	73,768	87,700	98,145	119,166	149,718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92,248	2,627,033	3,406,339	3,560,723	3,853,713	—
	分配後	1,979,253	2,541,906	3,401,623	3,525,138	3,733,911 (註2)	—

註1：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2022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股利之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2022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流動資產	1,324,829	1,798,442	1,522,980	1,551,385	1,924,2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6,365	2,424,132	3,345,578	3,304,090	3,202,356	
無形資產	27,154	25,021	19,403	22,446	26,630	
其他資產	288,205	316,393	281,238	306,255	382,218	
資產總額	3,966,553	4,563,988	5,169,199	5,184,176	5,535,4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36,039	953,624	889,915	813,363	949,944
	分配後	949,034	1,038,751	894,631	848,948	1,069,746 (註2)
非流動負債	1,112,034	1,071,031	971,090	929,256	881,54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48,073	2,024,655	1,861,005	1,742,619	1,831,489
	分配後	2,061,068	2,109,782	1,865,721	1,778,204	1,951,291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18,480	2,539,333	3,308,194	3,441,557	3,703,995	
股本	928,264	1,064,083	1,179,083	1,186,157	1,198,018	
資本公積	596,039	880,338	1,578,181	1,578,181	1,578,1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2,022	597,743	547,502	670,547	919,532
	分配後	354,892	512,616	542,786	634,962	799,730 (註2)
其他權益	2,155	(2,831)	3,428	6,672	8,26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18,480	2,539,333	3,308,194	3,441,557	3,703,995
	分配後	1,905,485	2,454,206	3,303,478	3,405,972	3,584,193 (註2)

註1：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2022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股利之金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22年截至 3月31日止 (註2)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2,405,789	2,808,949	2,041,358	2,451,961	3,184,304	—
營業毛利	841,899	1,062,625	649,538	839,749	1,086,209	—
營業損益	159,655	277,301	19,422	188,340	395,84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001)	26,107	25,567	(12,937)	(14,680)	—
稅前淨利	146,654	303,408	44,989	175,403	381,162	—
本期淨利(損)	129,645	258,199	40,049	153,555	326,29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54)	(6,402)	11,541	5,545	2,28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5,591	251,797	51,590	159,100	328,575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8,609	240,471	34,820	135,238	297,067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1,036	17,728	5,229	18,317	29,227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2,920	237,865	41,145	138,079	298,02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2,671	13,932	10,445	21,021	30,552	—
每股盈餘	1.23	2.36	0.32	1.13	2.48	—

註1：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2022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2,239,208	2,633,512	1,884,711	2,227,618	2,889,408
營業毛利	740,720	952,583	562,181	709,759	936,335
營業損益	118,175	239,310	(9,152)	121,122	306,8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99	40,808	47,625	31,715	39,229
稅前淨利	132,874	280,118	38,473	152,837	346,063
本期淨利(損)	118,609	240,471	34,820	135,238	297,0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89)	(2,606)	6,325	2,841	9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920	237,865	41,145	138,079	298,023
每股盈餘	1.23	2.36	0.32	1.13	2.48

註：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201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成德潤	無保留意見
201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201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202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棟鋆、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202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棟鋆、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5)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2)					202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註 3)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64	44.57	37.04	34.70	34.63	—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3.36	150.58	131.13	135.85	148.00	—
償債	流動比率	155.95	198.68	184.50	206.16	216.56	—
能力	速動比率	95.33	88.26	81.57	101.32	118.22	—
(%)	利息保障倍數	8.96	19.97	3.70	17.68	34.08	—
經營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44	5.36	4.66	5.88	6.30	—
	平均收現日數	67	68	78	62	58	—
	存貨週轉率 (次)	2.56	1.83	1.21	1.48	1.76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05	3.65	3.18	4.48	4.68	—
	平均銷貨日數	143	199	302	247	20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2	1.17	0.70	0.73	0.97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0	0.63	0.40	0.45	0.56	—
獲利	資產報酬率 (%)	3.64	6.12	1.05	2.98	5.91	—
	權益報酬率 (%)	6.72	11.18	1.33	4.41	8.80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5.80	28.51	3.82	14.79	31.82	—
	純益率 (%)	5.39	9.19	1.96	6.26	10.25	—
	每股盈餘 (元) (註 4)	1.23	2.36	0.32	1.13	2.48	—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	16.25	4.36	24.97	37.25	51.0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5.83	19.30	22.08	33.62	49.4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42	0.74	3.03	6.16	9.03	—
槓桿	營運槓桿度	5.43	3.90	38.23	5.19	3.45	—
	財務槓桿度	1.13	1.06	6.96	1.06	1.03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增加，主係獲利較上期成長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營運成長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4. 現金流量之各項財務比率增加，主係營運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5.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獲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

註 4：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5：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日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日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二)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2)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63	44.36	36.00	33.61	33.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0.27	148.93	127.91	132.28	143.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1.54	188.59	171.14	190.74	202.57
	速動比率	79.84	74.08	63.46	79.74	101.02
	利息保障倍數	8.21	18.52	3.45	16.81	32.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7	5.18	4.49	5.68	6.11
	平均收現日數	69	70	81	64	60
	存貨週轉率(次)	2.63	1.85	1.20	1.48	1.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9	3.62	3.13	4.43	4.66
	平均銷貨日數	139	197	303	247	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5	1.11	0.65	0.67	0.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62	0.39	0.43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9	5.94	0.97	2.76	5.70
	權益報酬率(%)	6.37	10.79	1.19	4.01	8.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31	26.32	3.26	12.89	28.89
	純益率(%)	5.30	9.13	1.85	6.07	10.28
	每股盈餘(元)(註 3)	1.23	2.36	0.32	1.13	2.4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82	0.26	26.08	34.33	53.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78	13.47	17.27	28.33	44.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8	註 3	2.89	5.16	8.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57	4.17	註 3	6.76	3.77
	財務槓桿度	1.18	1.07	0.37	1.09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說明：

1.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現金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增加，主係獲利較上期成長所致。
3. 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營運成長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5. 現金流量之各項財務比率增加，主係營運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獲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 4：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日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日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崇人



2 0 2 2 年 2 月 2 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00,648	2,416,616	515,968	2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5,545	3,229,340	(106,205)	(3.18)
無形資產	22,446	26,630	4,184	18.64
其他資產	194,531	222,811	28,280	14.54
資產總額	5,453,170	5,895,397	442,227	8.11
流動負債	921,927	1,115,902	193,975	21.04
非流動負債	970,520	925,782	(44,738)	(4.61)
負債總額	1,892,447	2,041,684	149,237	7.89
股本	1,186,157	1,198,018	11,861	1.00
資本公積	1,578,181	1,578,181	-	-
保留盈餘	670,547	919,532	248,985	37.13
其他權益	6,672	8,264	1,592	23.86
非控制權益	119,166	149,718	30,552	25.64
權益總額	3,560,723	3,853,713	292,990	8.23

(二)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營收成長充實現金部位及應收帳款增加。
- 2、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3、保留盈餘增加係獲利提升使未分配盈餘增加所致。
- 4、其他權益增加係匯率影響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5、非控制權益增加係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451,961	3,184,304	732,343	29.87
營業成本	1,612,212	2,098,095	485,883	30.14
營業毛利	839,749	1,086,209	246,460	29.35
營業費用	651,409	690,367	38,958	5.98
營業淨利(損)	188,340	395,842	207,502	110.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937)	(14,680)	(1,743)	13.47
稅前利益(損)	175,403	381,162	205,759	117.31
本期淨利(損)	153,555	326,294	172,739	112.49
其他綜合損益	5,545	2,281	(3,264)	(58.8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9,100	328,575	169,475	106.52

(二)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利益、本期淨利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產業需求增加故銷貨量增加，營運良好所致。
- 2、營業成本增加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 3、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匯率影響，致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的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7.25	51.03	36.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62	49.45	47.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6	9.03	46.59

增減比例超過 20%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帳上現金及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應可支應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支出，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無慮。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為滿足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之產能需求，本公司雲林科技工業園區興建廠房已於 2021 年 3 月驗收完工，共投入 4.45 億元，以擴充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與加工之產能，進而保持成長動能增加營業收入。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依循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作用。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2020年	2021年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驅動器、控制器之研發與產銷	27,475	43,841	為多家世界級半導體設備商奈米及次微米控制系統之供應商研發與銷售，營運狀況良好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營運狀況而訂。

六、風險事項分析

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截至年報刊印止，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依合約規定皆可於合約期間內循環動用，在改善財務結構及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前提下，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隨著公司財務結構強化，亦向銀行爭取較佳融資利率，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

本公司 2021 年外幣營收主要來自美金，次要來自歐元及人民幣，而主要原料、機器設備採購亦以美金、歐元、人民幣支付。本公司多年來落實執行『資產與負債管理』之外匯風險管理政策，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資產與負債所產生的匯率風險。為因應匯率變動風險，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訊息，以掌握研判匯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對匯率之變動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主計處公佈之 2021 年及預測 2022 年台灣 CPI 年增率分別為 2.62%及 1.93%，通貨膨脹風險經評估尚在可接收範圍內。本公司持續透過原物料存貨管理、採購策略與製程研究創新降低各項成本，足以因應環境變化以及降低通貨膨脹風險。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交易。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本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穩健保守原則，均是以避險為目的，以實質外幣收支為避險標的來規避進銷貨而產生之實質匯率波動風險為主，並無從事投機性之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展望 2022 年，因應全球對電動車市場推產之下，半導體需求持續強勁，中國大力發展自有半導體技術，以及新世代的 Mini 及 Micro LED 顯示技術及自動化、工具機等產業升級趨勢，對於智能化的高速、高精度的驅動控制、模組以及各式馬達有更高標準的整合要求，大銀團隊將以更積極的態度面對挑戰，快速提供客戶從元件到系統的最佳解決方案。由衷感謝所有股東、金融機構及政府長期對公司的支持與肯定，我們將秉持穩健的步伐朝著既定的長期發展策略方向發展，持續成長。

1、未來研發計畫：

三大研究主軸：

- (1) 因應工業4.0之工廠智慧製造自動化需求不斷增加，持續投入高效率、高功率、智能化驅動及高精度定位關鍵元件與系統研發，包含：
 - A、智能化高速通訊驅動器與控制器
 - B、歐洲規格具功能安全高頻寬伺服馬達與驅動器
- (2) 為滿足國內外工具機產業技術升級之需求，提升五軸及複合加工水準，使其與德國技術並駕齊驅，持續投入高速、大推力與扭力關鍵技術開發，包含：
 - A、體積縮小化大推力線性馬達
 - B、大扭力力矩馬達
 - C、高速主軸馬達
- (3) 面對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趨勢及車用電子需求強勁，半導體產業製程超精密奈米級定位與高生產效率之需求，將不斷研發高速、超精密馬達與定位平台，包含：
 - A、次世代高真空奈米級定位平台及模組
 - B、薄型化大中空轉矩馬達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仍持續投入研發，預計投入之總研發費用約 325,000 仟元，研究發展方向以朝向智慧製造、工業 4.0 及環保、綠能、節能減碳的趨勢發展，以滿足客戶需求同時持續創新，追求製程整合及內部流程再造，降低生產成本，縮短交期以提升市場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本公司一直密切注意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法令與政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大銀微系統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本公司持續地改進資通安全措施與更新相關的軟硬體設備，例如建置網路位址鎖定機置與機台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設計開發資安強化個人電腦供員工使用；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及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健檢，嚴格落實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近年來，5G 通訊、物聯網、電動車、人工智慧、MiniLED 等產業的崛起，帶動半導體、PCB、面版、工具機、自動化等設備業的強大需求，本公司隨時注

意所處產業技術發展之演變，迅速掌握產業脈動，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以滿足各產業之需求。另外，節能減碳之需求也日益高漲，本公司研發持續創新積極投入綠色節能機電零組件產品開發，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需求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與遭受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效益：

因本公司產品特性符合未來市場潮流及具產業應用優勢，目前尚屬成長階段，未來潛在市場仍大，因此，為維持本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之需求，本公司於雲林科技工業園區興建廠房已於 2021 年 3 月完工驗收，用以擴充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與加工之產能，使公司產能配合公司未來營收規模成長之腳步。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成長需求而擴建新廠，若因新冠肺炎疫情及產業景氣波動影響市場發展，可能風險為產能利用率低而使單位固定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透過自動化生產及管理，培育研發及製造專才，改善製程縮短工時來提高生產效率，並利用技術優勢擴展市場，以降低產能利用率不足之風險，且公司經營團隊擁有產業經驗並了解產業與產品之需求，應可充分運用新增產能，進而降低營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線性傳動與控制元件之研發及製造廠商，所採用之原料繁多，主要以電子料 IC 類、光學尺組件及磁鐵為大宗。為分散供貨集中風險，並保持對進貨價格議價之彈性及確保進貨來源之穩定性，本公司主要原料之採購均維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並與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若有供應不及或缺料情況，亦另有合格供應商可替代，故供貨來源係屬穩定，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另本公司 2020 及 2021 年度尚無進貨比重超過 10%以上之供應商，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使產品順利行銷全球，與同業採相同模式以經銷體系進行全球產品銷售，因經銷商需具備相當之專業基礎以及提供產品售後服務的能力，始能有效推廣產品，故本公司透過 H 集團海外之子公司共同合作行銷，藉由 H 集團海外

銷售據點之知名度與營運規模，加上雙方產品有相當程度之關聯性及搭配性，能快速將本公司產品拓展全球；經銷模式除可降低本公司行銷活動及客戶管理所需投入之時間與成本，H 集團亦藉由推廣本公司產品以提供客戶機電整合解決方案，因此，長期以來雙方之共同品牌行銷策略互利共生且具有相輔相成之特性及效益，因而產生銷貨集中於 H 集團之情形。

本公司未來除積極整合全球經銷商，亦持續致力於開發新客戶及亞洲、中南美洲等新興市場以分散訂單來源，藉此降低本公司對 H 集團之銷貨集中度。2020 年及 2021 年 H 集團其銷貨淨額佔全年度銷貨淨額分別為 21%及 27%。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移轉皆按主管機關相關規定申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股權移轉或更換而對公司之營運造成影響之情事發生。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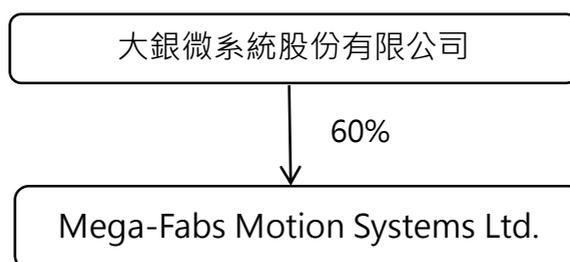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日期：2022年3月31日



(二)各關係企業資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1999.11.29	13 Hayetzira St. Industrial Park, P.O. Box 540, Yokneam 2066720, Israel	NIS 60,000	驅動器、控 制器之研發 與產銷

註：實收資本額基準日為 2022 年 3 月 31 日，單位為以色列新謝克爾“元”。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大銀微系統及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傳動控制與系統科技為主，與關係企業透過技術研發、服務、銷售等互相支援，共同創造最大效益。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董事長	絲國一	-	-
	董事	游凱勝	-	-
	董事	Shimshon	-	-
	總經理	Shimshon	-	-

註：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之資料。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497	588,659	211,267	377,392	338,699	87,956	72,017	120.03

註 1：關係企業營運概況之財務資訊基準日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註 2：關係企業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兌換匯率如下：

	期末匯率	平均匯率
新謝克爾(ILS)1 元：	新台幣 8.9003 元	新台幣 8.6727 元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錄一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卓 秀 瑜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大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評估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1,063,104 仟元，佔資產總額 18%，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估計，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明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及政策。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及檢視存貨去化資料，以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資料，選樣抽核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正確性。
4. 抽樣比較存貨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以確認存貨帳面價值未超過淨變現價值。
5. 觀察存貨盤點並檢視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呆滯及毀損之存貨，其提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墾



會計師

蔣 淑 菁

菁



曾棟墾

蔣淑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729,824	12	\$	489,190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九)		10,521	-		6,373	-
1170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九)		342,702	6		318,008	6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五)		220,841	4		112,507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五)		15,126	-		7,087	-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十)		1,063,104	18		909,466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498	1		58,01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416,616</u>	<u>41</u>		<u>1,900,648</u>	<u>35</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454	-		96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二五及二六)		3,229,340	55		3,335,545	6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58,013	1		61,977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6,630	-		22,446	-
1805	商 譽 (附註四)		49,218	1		49,21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55,001	1		43,69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五)		58,241	1		37,51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		884	-		1,16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478,781</u>	<u>59</u>		<u>3,552,522</u>	<u>65</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5,895,397</u>	<u>100</u>	\$	<u>5,453,17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	\$	-	-	\$	15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34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35,444	1		44,612	1
2150	應付票據		4,765	-		4,043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五)		562,363	9		326,095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349,047	6		266,36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49,879	1		21,143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107,009	2		106,31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		7,395	-		3,31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15,902</u>	<u>19</u>		<u>921,927</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825,059	14		882,82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41,394	1		32,807	1
2580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44,237	1		41,26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12,902	-		12,47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五)		2,190	-		1,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25,782</u>	<u>16</u>		<u>970,520</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2,041,684</u>	<u>35</u>		<u>1,892,447</u>	<u>3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98,018	20		1,186,157	22
3200	資本公積		1,578,181	27		1,578,181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378	2		80,89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25,154	14		589,652	11
	其他綜合損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64	-		6,67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703,995</u>	<u>63</u>		<u>3,441,557</u>	<u>63</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49,718</u>	<u>2</u>		<u>119,166</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3,853,713</u>	<u>65</u>		<u>3,560,723</u>	<u>6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5,895,397</u>	<u>100</u>	\$	<u>5,453,17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五)	\$ 3,184,304	100	\$ 2,451,9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十九及二五)	2,098,095	66	1,612,212	66
5900	營業毛利	1,086,209	34	839,749	34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33,628	4	113,124	5
6200	管理費用	242,796	8	181,42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943	10	356,856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0,367	22	651,409	26
6900	營業淨利	395,842	12	188,34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補助收入 (附註四)	10,718	-	6,568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四及十九)	(11,524)	-	(10,513)	-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181	-	1,509	-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五)	14,390	1	10,771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67	-	(147)	-
7590	其他支出 (附註二五)	(154)	-	(267)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四及二七)	(28,358)	(1)	(20,85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680)	-	(12,937)	(1)
7900	稅前淨利	381,162	12	175,403	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54,868	2	21,848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326,294	10	\$ 153,555	6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七)	(795)	-	(5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159	-	101	-
		(636)	-	(4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314	-	6,7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397)	-	(811)	-
		2,917	-	5,9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2,281	-	5,54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28,575	10	\$ 159,100	6
	淨利歸屬於 :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7,067	9	\$ 135,238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9,227	1	18,317	1
8600		\$ 326,294	10	\$ 153,55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8710	本公司業主	\$ 298,023	9	\$ 138,07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30,552	1	21,021	1
8700		\$ 328,575	10	\$ 159,100	6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2.48		\$ 1.13	
9850	稀 釋	\$ 2.48		\$ 1.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179,083	\$1,576,813	\$ 1,368	\$ 77,413	\$ 2,831	\$ 467,258	\$ 3,428	\$3,308,194	\$ 98,145	\$3,406,339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482	-	(3,482)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31)	2,831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4,716)	-	(4,716)	-	(4,716)	
B9	股票股利	7,074	-	-	-	-	(7,074)	-	-	-	-	
		<u>7,074</u>	<u>-</u>	<u>-</u>	<u>3,482</u>	<u>(2,831)</u>	<u>(12,441)</u>	<u>-</u>	<u>(4,716)</u>	<u>-</u>	<u>(4,716)</u>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135,238	-	135,238	18,317	153,555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03)	3,244	2,841	2,704	5,545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4,835	3,244	138,079	21,021	159,100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186,157</u>	<u>1,576,813</u>	<u>1,368</u>	<u>80,895</u>	<u>-</u>	<u>589,652</u>	<u>6,672</u>	<u>3,441,557</u>	<u>119,166</u>	<u>3,560,723</u>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483	-	(13,48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35,585)	-	(35,585)	-	(35,585)	
B9	股票股利	11,861	-	-	-	-	(11,861)	-	-	-	-	
		<u>11,861</u>	<u>-</u>	<u>-</u>	<u>13,483</u>	<u>-</u>	<u>(60,929)</u>	<u>-</u>	<u>(35,585)</u>	<u>-</u>	<u>(35,585)</u>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297,067	-	297,067	29,227	326,294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36)	1,592	956	1,325	2,281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431	1,592	298,023	30,552	328,575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198,018</u>	<u>\$1,576,813</u>	<u>\$ 1,368</u>	<u>\$ 94,378</u>	<u>\$ -</u>	<u>\$ 825,154</u>	<u>\$ 8,264</u>	<u>\$3,703,995</u>	<u>\$ 149,718</u>	<u>\$3,853,7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81,162	\$ 175,40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4,217	161,406
A20200	攤銷費用	10,283	10,18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44	(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34)	34
A20900	財務成本	11,524	10,513
A21200	利息收入	(181)	(1,50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	(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921	50,57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利益) 淨額	2,442	(2,292)
A29900	其 他	(236)	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190)	8,708
A31150	應收帳款	(135,382)	(46,36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039)	6,659
A31200	存 貨	(220,956)	(20,2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078	1,788
A32125	合約負債	(9,168)	21,848
A32130	應付票據	665	1,365
A32150	應付帳款	236,000	(60,9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618	42,2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76	7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2)	(5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08,408	359,3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1	1,5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602)	(9,8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569)	(7,6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9,418</u>	<u>343,38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5)	(\$ 73,95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81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231)	(128,3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5	7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79	(1,15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467)	(13,22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164)	(10,5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963)	(61,7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	(150,000)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0,000	59,3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06,315)	(103,04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35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46)	(14,6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585)	(4,71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511)	(93,09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90	6,685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40,634	195,27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9,190	293,91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9,824	\$ 489,1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86 年 4 月 1 日設立，主要從事各式馬達、驅動器及自動化系統等之製造、維修及銷售。

本公司自 108 年 9 月 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四。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提貨時，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前已自客戶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

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補助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 - 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 - 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2	\$ 1,8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13,250	487,30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215,672</u>	<u>-</u>
	<u>\$ 729,824</u>	<u>\$ 489,190</u>
<u>年 利 率 (%)</u>		
銀行存款	0.001-0.10	0.001-0.10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06-0.53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u>合 約 金 額</u>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1.3-110.1.29	USD100/NTD2,809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中央政府公債(一)	\$ 959	\$ 964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u>495</u>	<u>-</u>
	<u>\$ 1,454</u>	<u>\$ 964</u>

(一) 本公司於108年3月13日購買政府公債面額為900仟元，票面利率1.625%，有效利率為0.95%，到期日為121年3月，並已質押作為中部科學園區投資保證金。

(二)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0.10%。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627	\$ 6,437
減：備抵損失	(<u>106</u>)	(<u>64</u>)
	<u>\$ 10,521</u>	<u>\$ 6,373</u>
<u>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2,709	\$ 318,013
減：備抵損失	(<u>7</u>)	(<u>5</u>)
	<u>\$ 342,702</u>	<u>\$ 318,008</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0,627	\$ 6,437
已逾期	<u>-</u>	<u>-</u>
	<u>\$ 10,627</u>	<u>\$ 6,437</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視銷售對象、地區及條件決定授信期間。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

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360 天	逾期 超過 360 天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1%	2%-6%	10%-100%	
總帳面金額	\$ 339,125	\$ 3,584	\$ -	\$ -	\$ 342,709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	(4)	-	-	(7)
攤銷後成本	<u>\$ 339,122</u>	<u>\$ 3,580</u>	<u>\$ -</u>	<u>\$ -</u>	<u>\$ 342,702</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1%	2%-6%	10%-100%	
總帳面金額	\$ 316,829	\$ 1,184	\$ -	\$ -	\$ 318,01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	(2)	-	-	(5)
攤銷後成本	<u>\$ 316,826</u>	<u>\$ 1,182</u>	<u>\$ -</u>	<u>\$ -</u>	<u>\$ 318,008</u>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64	\$ 5	\$ 151	\$ 8
本年度提列 (迴轉)				
減損損失	42	2	(87)	(3)
年底餘額	<u>\$ 106</u>	<u>\$ 7</u>	<u>\$ 64</u>	<u>\$ 5</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 394	\$ 101
製 成 品	114,732	114,329
在 製 品	320,187	313,057
原 物 料	627,791	481,979
	<u>\$1,063,104</u>	<u>\$ 909,466</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098,095 仟元及 1,612,212 仟元。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921 仟元及 50,577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Mega-Fabs)	驅動器、控制器之研發與產銷	60	60

Mega-Fabs 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

十二、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1,598,673	\$ -	\$ -	\$ -	\$ -	\$ -	\$1,598,673
房 屋 及 建 築	1,466,290	5,640	-	411,058	-	-	1,882,988
機 器 設 備	567,842	12,834	(1,731)	6,587	-	-	585,532
運 輸 設 備	25,135	5,952	(945)	-	-	-	30,142
模 具 設 備	80,403	5,676	(1,213)	446	-	-	85,312
租 賃 改 良	35,897	44	-	-	-	171	36,112
其 他 設 備	120,031	11,685	(988)	10,836	73	141,637	
未 完 工 程	410,439	1,304	-	(411,058)	-	685	
成本合計	<u>4,304,710</u>	<u>\$ 43,135</u>	<u>(\$ 4,877)</u>	<u>\$ 17,869</u>	<u>\$ 244</u>	<u>4,361,081</u>	
<u>累 計 折 舊</u>							
房 屋 及 建 築	441,716	\$ 83,460	\$ -	\$ -	\$ -	\$ -	525,176
機 器 設 備	341,225	54,977	(1,731)	-	-	-	394,471
運 輸 設 備	18,874	2,543	(894)	-	-	-	20,523
模 具 設 備	66,181	9,347	(1,213)	-	-	-	74,315
租 賃 改 良	7,902	3,520	-	-	-	130	11,552
其 他 設 備	93,267	13,342	(988)	-	83	105,704	
累計折舊合計	<u>969,165</u>	<u>\$ 167,189</u>	<u>(\$ 4,826)</u>	<u>\$ -</u>	<u>\$ 213</u>	<u>1,131,741</u>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淨 額	<u>\$3,335,545</u>						<u>\$3,229,340</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1,598,673	\$ -	\$ -	\$ -	\$ -	\$ -	\$1,598,673
房屋及建築	1,460,881	5,409	-	-	-	-	1,466,290
機器設備	515,106	22,634	(1,862)	31,964	-	-	567,842
運輸設備	24,406	729	-	-	-	-	25,135
模具設備	75,468	8,066	(3,472)	341	-	-	80,403
租賃改良	34,625	522	-	-	750	-	35,897
其他設備	110,868	5,498	(2,924)	6,360	229	-	120,031
未完工程	381,149	29,290	-	-	-	-	410,439
成本合計	<u>4,201,176</u>	<u>\$ 72,148</u>	<u>(\$ 8,258)</u>	<u>\$ 38,665</u>	<u>\$ 979</u>	<u>\$ -</u>	<u>4,304,710</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371,533	\$ 70,183	\$ -	\$ -	\$ -	\$ -	441,716
機器設備	285,112	57,382	(1,269)	-	-	-	341,225
運輸設備	16,259	2,615	-	-	-	-	18,874
模具設備	60,706	8,947	(3,472)	-	-	-	66,181
租賃改良	4,228	3,474	-	-	200	-	7,902
其他設備	83,976	12,049	(2,914)	-	156	-	93,267
累計折舊合計	<u>821,814</u>	<u>\$ 154,650</u>	<u>(\$ 7,655)</u>	<u>\$ -</u>	<u>\$ 356</u>	<u>\$ -</u>	<u>969,165</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3,379,362</u>						<u>\$3,335,54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 至 20 年
其 他	8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4 至 12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模具設備	2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58,013</u>	<u>\$ 61,977</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881</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7,028</u>	<u>\$ 6,756</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及109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非流動	<u>\$ 44,237</u>	<u>\$ 41,26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0%-1.61%	1.6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有優先續租權6年但無優惠承購權。

十四、無形資產

<u>110年度</u>	<u>年初餘額</u>	<u>增</u>	<u>加</u>	<u>減</u>	<u>少</u>	<u>年底餘額</u>
<u>成本</u>						
商標權	\$ 29,860	\$ 960		\$ -		\$ 30,820
專利權	23,712	1,584		-		25,296
電腦軟體成本	<u>59,104</u>	<u>11,923</u>		<u>(17)</u>		<u>71,010</u>
成本合計	<u>112,676</u>	<u>\$ 14,467</u>		<u>(\$ 17)</u>		<u>127,126</u>
<u>累計攤銷</u>						
商標權	28,198	\$ 408		\$ -		28,606
專利權	13,736	1,513		-		15,249
電腦軟體成本	<u>48,296</u>	<u>8,362</u>		<u>(17)</u>		<u>56,641</u>
累計攤銷合計	<u>90,230</u>	<u>\$ 10,283</u>		<u>(\$ 17)</u>		<u>100,496</u>
無形資產淨額	<u>\$ 22,446</u>					<u>\$ 26,630</u>

<u>109 年度</u>	<u>年 初 餘 額</u>	<u>增</u>	<u>加</u>	<u>減</u>	<u>少</u>	<u>年 底 餘 額</u>
<u>成 本</u>						
商 標 權	\$ 29,568	\$ 292		\$ -		\$ 29,860
專 利 權	20,768	2,944		-		23,712
電腦軟體成本	51,080	9,992		(1,968)		59,104
成本合計	<u>101,416</u>	<u>\$ 13,228</u>		<u>(\$ 1,968)</u>		<u>112,676</u>
<u>累計攤銷</u>						
商 標 權	27,861	\$ 337		\$ -		28,198
專 利 權	12,427	1,309		-		13,736
電腦軟體成本	41,725	8,539		(1,968)		48,296
累計攤銷合計	<u>82,013</u>	<u>\$ 10,185</u>		<u>(\$ 1,968)</u>		<u>90,230</u>
無形資產淨額	<u>\$ 19,403</u>					<u>\$ 22,446</u>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 標 權	7 至 29 年
專 利 權	10 至 26 年
電腦軟體成本	3 至 7 年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u>\$ 150,000</u>
<u>年利率 (%)</u>	
信用借款	0.52

(二) 長期銀行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 (附註二六)</u>		
抵押借款 - 於 113 年 9 月至 120 年 12 月到期	\$ 844,303	\$ 950,61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於 114 年 5 月至 116 年 10 月到期	<u>87,765</u>	<u>38,517</u>
	932,068	989,13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7,009</u>)	(<u>106,315</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825,059</u>	<u>\$ 882,820</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年利率(%)		
抵押借款	1.03-1.21	0.97-1.21
信用借款	0.36-0.72	0.36-0.72

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取具經濟部核發根留台灣企業資格核定函，而獲得長期借款委辦手續費補助。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撥貸 89,300 仟元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週轉。本公司以低於市場利率取得之借款金額與公允價值間差額 1,890 仟元列為政府補助並帳列遞延收入，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9,135	\$ 175,356
應付休假給付	27,087	24,719
應付工程設備款	5,754	13,850
其他應付費用	67,071	52,441
	<u>\$ 349,047</u>	<u>\$ 266,366</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Mega-Fabs 採確定提撥計畫提撥基金並獨立管理。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441	\$ 28,6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539)	(16,1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902</u>	<u>\$ 12,4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	\$ 28,672	(\$ 16,193)	\$ 12,47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前期服務成本	274	-	274
利息費用(收入)	108	(63)	45
認列於損益	<u>863</u>	<u>(63)</u>	<u>80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8)	(218)
精算損失 - 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23	-	623
精算利益 - 財務假設 變動	(243)	-	(243)
精算損失 - 經驗調整	633	-	6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13</u>	<u>(218)</u>	<u>795</u>
雇主提撥	-	(1,172)	(1,172)
福利支付	<u>(1,107)</u>	<u>1,107</u>	<u>-</u>
110年12月31日	<u>\$ 29,441</u>	<u>(\$ 16,539)</u>	<u>\$ 12,902</u>
109年1月1日	\$ 27,040	(\$ 14,482)	\$ 12,5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2	-	482
利息費用(收入)	169	(94)	75
認列於損益	<u>651</u>	<u>(94)</u>	<u>55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77)	(477)
精算損失 - 財務假設 變動	531	-	531
精算損失 - 經驗調整	450	-	4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81</u>	<u>(477)</u>	<u>504</u>
雇主提撥	-	(1,140)	(1,140)
109年12月31日	<u>\$ 28,672</u>	<u>(\$ 16,193)</u>	<u>\$ 12,47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	0.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485</u>)	(<u>\$ 530</u>)
減少 0.25%	<u>\$ 500</u>	<u>\$ 54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479</u>	<u>\$ 524</u>
減少 0.25%	(<u>\$ 467</u>)	(<u>\$ 51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165</u>	<u>\$ 1,1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5 年	7 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仟股)	<u>119,802</u>	<u>118,616</u>
已發行股本	<u>\$1,198,018</u>	<u>\$1,186,1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屬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分配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虧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 6%（含）以下。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三分之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全部或一部採現金股利發放時，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83	\$ 3,4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831)		
現金股利	35,585	4,716	\$ 0.3	\$ 0.04
股票股利	11,861	7,074	0.1	0.06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2 日及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643	
現金股利	119,802	\$ 1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852	\$ 9,665
租賃負債之利息	672	848
	<u>\$ 11,524</u>	<u>\$ 10,51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112	\$ 4,714
利息資本化利率 (%)	0.80-1.28	0.91-1.34

(二)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02,701	\$ 438,259	\$ 740,96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344	14,934	26,27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324	476	800
其他員工福利	9,523	8,605	18,128
折舊費用	108,526	65,691	174,217
攤銷費用	321	9,962	10,283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206,797	369,355	576,15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9,050	15,342	24,392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333	224	557
其他員工福利	7,553	8,159	15,712
折舊費用	108,082	53,324	161,406
攤銷費用	287	9,898	10,185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2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估 列 比 例	現 金	估 列 比 例	現 金
員工酬勞	5.21%	\$ 19,554	4.53%	\$ 7,427
董事酬勞	2.60%	9,777	2.26%	3,7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160	\$ 26,0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5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	2
	<u>57,577</u>	<u>26,08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09)	(4,2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4,868</u>	<u>\$ 21,8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5,064	\$ 34,4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1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95	1,122
本年度抵減之投資抵減	(23,985)	(14,1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7)	2
其他	-	3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4,868</u>	<u>\$ 21,84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Mega-Fabs 110 及 109 年所得稅率皆為 7.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397)	(\$ 8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9	101
	<u>(\$ 238)</u>	<u>(\$ 71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35,777	\$ 7,687	\$ -	\$ 43,464
應付休假給付	410	52	-	46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96	(75)	159	2,580
負債準備	367	732	-	1,099
應付員工獎金	4,637	2,059	-	6,6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00	-	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7	(7)	-	-
	<u>\$ 43,694</u>	<u>\$ 11,148</u>	<u>\$ 159</u>	<u>\$ 55,00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0,559	\$ 8,769	\$ -	\$ 39,328
未實現兌換利益	579	(57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69	-	397	2,066
	<u>\$ 32,807</u>	<u>\$ 8,190</u>	<u>\$ 397</u>	<u>\$ 41,394</u>
<u>109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25,487	\$ 10,290	\$ -	\$ 35,777
應付休假給付	286	124	-	41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12	(117)	101	2,496
負債準備	214	153	-	367
應付員工獎金	3,961	676	-	4,637
未實現兌換損失	710	(71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7	-	7
	<u>\$ 33,170</u>	<u>\$ 10,423</u>	<u>\$ 101</u>	<u>\$ 43,69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5,064	\$ 5,495	\$ -	\$ 30,55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79	-	57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58	-	811	1,669
	<u>\$ 25,922</u>	<u>\$ 6,074</u>	<u>\$ 811</u>	<u>\$ 32,807</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65,727</u>	<u>\$ 107,40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7,067	119,802	<u>\$2.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8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97,067</u>	<u>119,985</u>	<u>\$2.48</u>
<u>109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5,238	119,802	<u>\$1.1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5,238</u>	<u>119,893</u>	<u>\$1.1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0 年 10 月 3 日。因追溯調整，109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單 位：每 股 元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14</u>	<u>\$ 1.1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4</u>	<u>\$ 1.1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 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分別於 110 及 109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43,135	\$ 72,148
應付工程設備款淨減少	<u>8,096</u>	<u>56,203</u>
支付現金數	<u>\$ 51,231</u>	<u>\$ 128,351</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0,000	\$ 989,135	\$ 41,2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50,000)	(56,315)	(846)
列入營業活動之利息	-	-	672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	-	2,881
政府補助貸款調整	-	(752)	-
淨兌換差額	-	-	<u>266</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32,068</u>	<u>\$ 44,237</u>

109 年度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80,000	\$1,033,667	\$ 53,8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0,000)	(43,749)	(14,631)
列入營業活動之利息	-	-	848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	-	-
政府補助貸款調整	-	(783)	-
淨兌換差額	-	-	<u>1,154</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000</u>	<u>\$ 989,135</u>	<u>\$ 41,264</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須維持適當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合併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 -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註 1)	\$1,321,352	\$ 935,29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1,848,243	1,735,63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 (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應收付款項之預期現金流量抵消或調節外幣存款部位以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時，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5,619 仟元及 4,61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部分藉由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來抵消，部分藉由向金融機構進行比價，議定優於市場利率之條件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	\$ 215,672	\$ -
租賃負債	44,237	41,264
長期銀行借款	87,765	38,51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	498,954	482,761
短期銀行借款	-	150,000
長期銀行借款	844,303	950,6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

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評估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2,763 仟元及 4,94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所需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955,536 仟元及 1,606,960 仟元。

下表係按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並以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編製。

	<u>1 年內</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上</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10,622	\$ -	\$ -
租賃負債	-	25,212	22,558
固定利率工具	694	87,071	-
浮動利率工具	<u>106,315</u>	<u>414,238</u>	<u>323,750</u>
	<u>\$ 717,631</u>	<u>\$ 526,521</u>	<u>\$ 346,308</u>

	1 年內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385,289	\$ -	\$ -
租賃負債	-	16,353	28,932
固定利率工具	-	25,819	12,698
浮動利率工具	256,315	419,136	425,167
	<u>\$ 641,604</u>	<u>\$ 461,308</u>	<u>\$ 466,797</u>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4	\$ -	\$ -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	\$ 25,212	\$ 22,558	\$ -
固定利率工具	694	87,071	-	-
浮動利率工具	106,315	414,238	323,750	-
	<u>\$ 107,009</u>	<u>\$ 526,521</u>	<u>\$ 346,308</u>	<u>\$ -</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	\$ -	\$ 16,353	\$ 28,932	\$ -
固定利率工具	-	25,819	12,698	-
浮動利率工具	256,315	419,136	369,584	55,583
	<u>\$ 256,315</u>	<u>\$ 461,308</u>	<u>\$ 411,214</u>	<u>\$ 55,583</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U.S.A. (美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GmbH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銀科技 (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邁萃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邁萃斯精密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S.R.L. (義大利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韓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Hiwin (Schweiz) GmbH (瑞 士 上 銀 公 司)	其 他 關 係 人 (註)
上 銀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銀 光 電 公 司)	其 他 關 係 人

註：自 109 年 4 月 1 日 起 為 關 係 人。

(二) 營 業 交 易

	110年度	109年度
1. 銷 貨		
德國上銀公司	\$ 338,592	\$ 127,871
其他關係人	<u>522,643</u>	<u>386,503</u>
	<u>\$ 861,235</u>	<u>\$ 514,374</u>

由於產品規格差異，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銷售價格原則上係依據市場行情及競爭情況，在合理利潤下按成本加價；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 O/A 90 天至 150 天及月結 90 天。

	110年度	109年度
2.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u>\$ 130,279</u>	<u>\$ 95,92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種類及產品並不相同，故進貨價格無法直接比較；付款條件為 O/A 90 天至 105 天及月結 90 天。

3. 其 他 營 業 交 易

	110年度	109年度
製造及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536</u>	<u>\$ 1,371</u>
營業外收入 -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上銀科技公司	<u>\$ 7,947</u>	<u>\$ 4,311</u>

係承租廠房之租金，係參考鄰近廠房之租金行情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議定，每個月支付一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外收入 - 其他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上銀科技公司	\$ 2,353	\$ 980
其 他	-	70
	<u>\$ 2,353</u>	<u>\$ 1,050</u>
營業外支出 - 其他支出 (帳列其他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u>	<u>\$ 117</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4.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德國上銀公司	\$ 108,618	\$ 31,801
日本上銀公司	38,975	18,557
美國上銀公司	21,935	37,768
其 他	51,313	24,381
	<u>\$ 220,841</u>	<u>\$ 112,507</u>
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 659</u>	<u>\$ 879</u>
6. 預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4,177</u>
7. 合約負債		
美國上銀公司	<u>\$ -</u>	<u>\$ 14,105</u>
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2,506</u>
9.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u>\$ 594</u>	<u>\$ 359</u>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 得	價 款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10,109</u>	<u>\$ -</u>

2.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701	\$ -	\$ 98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432	\$ 39,931
退職後福利	613	740
	<u>\$ 61,045</u>	<u>\$ 40,6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406,390</u>	<u>\$1,473,307</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5,719	27.68	\$435,090	\$ 14,301	28.48	\$407,303
人 民 幣	29,005	4.34	125,998	24,111	4.38	105,533
歐 元	5,148	31.32	161,233	2,276	35.02	79,688
日 幣	185,278	0.24	44,559	77,798	0.28	21,49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46	27.68	23,413	721	28.48	20,527
人 民 幣	7,527	4.34	32,698	2,912	4.38	12,744
歐 元	78	31.32	2,446	33	35.02	1,159
日 幣	24,756	0.24	5,954	11,326	0.28	3,129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0 年度		109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失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失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9,096)	1 (新台幣：新台幣)	(\$ 3,262)
以色列幣	8.67(以色列幣：新台幣)	(<u>9,262</u>)	8.59(以色列幣：新台幣)	(<u>17,596</u>)
		(\$ <u>28,358</u>)		(\$ <u>20,858</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註八。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 1,624,465	\$ 995,866	\$ 173,011	\$ 59,226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1,518,988	1,426,366	218,507	127,068
其 他	<u>40,851</u>	<u>29,729</u>	<u>4,324</u>	<u>2,046</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184,304</u>	<u>\$ 2,451,961</u>	395,842	188,340
補助收入			10,718	6,568
財務成本			(11,524)	(10,513)
利息收入			181	1,509
其他收入			14,390	10,7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損失)			67	(147)
其他支出			(154)	(267)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28,358)	(20,858)
稅前淨利			<u>\$ 381,162</u>	<u>\$ 175,403</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0 及 109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補助收入、財務成本、利息收入、其他收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其他支出、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與負債資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於台灣及以色列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2,886,860	\$2,226,082	\$3,288,111	\$3,365,214
以色列	<u>297,444</u>	<u>225,879</u>	<u>84,997</u>	<u>93,432</u>
	<u>\$3,184,304</u>	<u>\$2,451,961</u>	<u>\$3,373,108</u>	<u>\$3,458,64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甲客戶	\$ 861,235	27	\$ 593,841	24
乙客戶	686,539	22	514,374	21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338,592	11%	O/A 90 天	\$ -	-	\$ 108,618	19%	-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78,608	6%	月結 90 天	-	-	18,412	3%	-
	美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43,959	5%	O/A 90 天	-	-	21,935	4%	-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8,507	8%	月結 90 至 105 天	-	-	-	-	-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 108,618	4.82	\$ -	-	\$ 39,878	\$ -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Mega-Fabs	1	營業收入	\$ 2,548	O/A 30 天	-
			1	營業成本	36,252	O/A 30 天	1
			1	其他應付款	540	-	-
			1	製造及營業費用	4,948	-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ga-Fabs	以色列	驅動器、控制器之研發與產銷	\$ 63,650	\$ 63,650	360,000	60%	\$ 273,796	\$ 72,017	\$ 43,841	子公司

註：業已沖銷。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卓秀瑜	21,952,367	18.32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25,676	7.95
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92,991	5.5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錄二】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評估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932,382 仟元，佔資產總額 17%，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估計，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明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及政策。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及檢視存貨去化資料，以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資料，選樣抽核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正確性。
4. 抽樣比較存貨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以確認存貨帳面價值未超過淨變現價值。
5. 觀察存貨盤點並檢視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呆滯及毀損之存貨，其提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鋆



會計師 蔣 淑 菁



曾棟鋆

蔣淑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11,272	7	\$	229,053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九)		10,521	-		6,373	-
1170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九)		301,647	6		293,167	6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四)		220,841	4		112,507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四)		15,126	-		7,087	-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十)		932,382	17		847,442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491	1		55,75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24,280</u>	<u>35</u>		<u>1,551,385</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454	-		96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273,796	5		227,96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二四及二五)		3,202,356	58		3,304,090	64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6,630	-		22,4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47,843	1		38,64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四)		58,241	1		37,51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		884	-		1,16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11,204</u>	<u>65</u>		<u>3,632,791</u>	<u>7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535,484</u>	<u>100</u>		<u>\$ 5,184,17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	\$	-	-	\$	15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34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及附註二四)		35,444	1		44,612	1
2150	應付票據		2,344	-		3,830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四)		523,939	9		308,488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223,934	4		175,62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49,879	1		21,143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107,009	2		106,31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		7,395	-		3,31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49,944</u>	<u>17</u>		<u>813,363</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825,059	15		882,820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41,394	1		32,80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12,902	-		12,47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四)		2,190	-		1,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81,545</u>	<u>16</u>		<u>929,256</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1,831,489</u>	<u>33</u>		<u>1,742,619</u>	<u>34</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98,018	22		1,186,157	23
3200	資本公積		1,578,181	28		1,578,181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378	2		80,89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25,154	15		589,652	1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64	-		6,672	-
3XXX	權益總計		<u>3,703,995</u>	<u>67</u>		<u>3,441,557</u>	<u>6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535,484</u>	<u>100</u>		<u>\$ 5,184,17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四)	\$ 2,889,408	100	\$ 2,227,6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十八及二四)	<u>1,953,073</u>	<u>67</u>	<u>1,517,859</u>	<u>68</u>
5900	營業毛利	<u>936,335</u>	<u>33</u>	<u>709,759</u>	<u>3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33,628	5	113,124	5
6200	管理費用	211,237	7	149,81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84,636</u>	<u>10</u>	<u>325,703</u>	<u>1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29,501</u>	<u>22</u>	<u>588,637</u>	<u>26</u>
6900	營業淨利	<u>306,834</u>	<u>11</u>	<u>121,12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補助收入 (附註四)	10,718	-	6,568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四及十八)	(10,852)	-	(9,66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一)	43,841	2	27,475	1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181	-	163	-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四)	14,370	-	10,700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 利益 (損失) (附註四)	67	-	(147)	-
7590	其他支出 (附註二四)	-	-	(117)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四及二六)	(<u>19,096</u>)	(<u>1</u>)	(<u>3,26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229</u>	<u>1</u>	<u>31,71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346,063	12	\$ 152,837	7
7950	<u>48,996</u>	<u>2</u>	<u>17,599</u>	<u>1</u>
8200	<u>297,067</u>	<u>10</u>	<u>135,238</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六)			
	(795)	-	(50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九)			
	<u>159</u>	<u>-</u>	<u>101</u>	<u>-</u>
	(<u>636</u>)	<u>-</u>	(<u>403</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89	-	4,05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九)			
	(<u>397</u>)	<u>-</u>	(<u>811</u>)	<u>-</u>
	<u>1,592</u>	<u>-</u>	<u>3,244</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956</u>	<u>-</u>	<u>2,841</u>	<u>-</u>
8500	\$ <u>298,023</u>	<u>10</u>	\$ <u>138,079</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 <u>2.48</u>		\$ <u>1.13</u>	
9850	\$ <u>2.48</u>		\$ <u>1.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七)	資本公積			盈餘 (附註十七)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股票發行溢價 (附註十七)	員工認股權 (附註四及十七)	保留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79,083	\$1,576,813	\$ 1,368	\$ 77,413	\$ 2,831	\$ 467,258	\$ 3,428	\$3,308,194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482	-	(3,482)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31)	2,831	-	-	
B5	現金股利	-	-	-	-	-	(4,716)	-	(4,716)	
B9	股票股利	7,074	-	-	-	-	(7,074)	-	-	
		<u>7,074</u>	<u>-</u>	<u>-</u>	<u>3,482</u>	<u>(2,831)</u>	<u>(12,441)</u>	<u>-</u>	<u>(4,716)</u>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35,238	-	135,238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03)	3,244	2,841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4,835	3,244	138,07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86,157</u>	<u>1,576,813</u>	<u>1,368</u>	<u>80,895</u>	<u>-</u>	<u>589,652</u>	<u>6,672</u>	<u>3,441,557</u>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483	-	(13,483)	-	-	
B5	現金股利	-	-	-	-	-	(35,585)	-	(35,585)	
B9	股票股利	11,861	-	-	-	-	(11,861)	-	-	
		<u>11,861</u>	<u>-</u>	<u>-</u>	<u>13,483</u>	<u>-</u>	<u>(60,929)</u>	<u>-</u>	<u>(35,585)</u>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297,067	-	297,06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36)	1,592	95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431	1,592	298,023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98,018</u>	<u>\$1,576,813</u>	<u>\$ 1,368</u>	<u>\$ 94,378</u>	<u>\$ -</u>	<u>\$ 825,154</u>	<u>\$ 8,264</u>	<u>\$3,703,9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46,063	\$ 152,83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1,717	149,531
A20200	攤銷費用	10,283	10,18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44	(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34)	34
A20900	財務成本	10,852	9,665
A21200	利息收入	(181)	(16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43,841)	(27,4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	(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698	51,4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利益) 淨額	2,442	(2,292)
A29900	其 他	(236)	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190)	8,708
A31150	應收帳款	(119,704)	(46,8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039)	6,659
A31200	存 貨	(154,069)	(7,8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265	1,292
A32125	合約負債	(9,168)	21,848
A32130	應付票據	(1,486)	1,247
A32150	應付帳款	215,808	(61,2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541	25,4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76	7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2)	(5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43,405	293,1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1	1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602)	(9,8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107)	(4,2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1,877</u>	<u>279,2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5)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61)	(126,18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5	7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79	(1,15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467)	(13,22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164)	(10,5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993)	(150,3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	(150,000)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0,000	59,3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06,315)	(103,04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3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585)	(4,71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665)	(78,4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82,219	50,3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9,053	178,65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1,272	\$ 229,0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秀瑜



經理人：絲國一



會計主管：陳美燕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86 年 4 月 1 日設立，主要從事各式馬達、驅動器及自動化系統等之製造、維修及銷售。

本公司自 108 年 9 月 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

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

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生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提貨時，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前已自客戶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補助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

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 - 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 - 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2	\$ 1,8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4,698	227,16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215,672</u>	<u>-</u>
	<u>\$ 411,272</u>	<u>\$ 229,053</u>
<u>年 利 率 (%)</u>		
銀行存款	0.001-0.10	0.001-0.10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06-0.53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10.1.3-	110.1.29			USD100/	NTD2,809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中央政府公債(一)	\$ 959	\$ 964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495	-
	<u>\$ 1,454</u>	<u>\$ 964</u>

(一) 本公司於108年3月13日購買政府公債面額為900仟元，票面利率1.625%，有效利率為0.95%，到期日為121年3月，並已質押作為中部科學園區投資保證金。

(二)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0.10%。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627	\$ 6,437
減：備抵損失	(106)	(64)
	<u>\$ 10,521</u>	<u>\$ 6,373</u>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1,654	\$ 293,172
減：備抵損失	(7)	(5)
	<u>\$ 301,647</u>	<u>\$ 293,167</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0,627	\$ 6,437
已逾期	<u>-</u>	<u>-</u>
	<u>\$ 10,627</u>	<u>\$ 6,437</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視銷售對象、地區及條件決定授信期間。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	逾	逾	逾	期	計
	期	1 - 120天	121-360天	超過360天	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1%	2%-6%	10%-100%		
總帳面金額	\$ 298,070	\$ 3,584	\$ -	\$ -	\$ 301,654	
備抵損失 (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	(4)	-	-	(7)	
攤銷後成本	<u>\$ 298,067</u>	<u>\$ 3,580</u>	<u>\$ -</u>	<u>\$ -</u>	<u>\$ 301,647</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1%	2%-6%	10%-100%		
總帳面金額	\$ 291,988	\$ 1,184	\$ -	\$ -	\$ 293,172	
備抵損失 (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	(2)	-	-	(5)	
攤銷後成本	<u>\$ 291,985</u>	<u>\$ 1,182</u>	<u>\$ -</u>	<u>\$ -</u>	<u>\$ 293,167</u>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64	\$ 5	\$ 151	\$ 8
本年度提列 (迴轉)				
減損損失	42	2	(87)	(3)
年底餘額	<u>\$ 106</u>	<u>\$ 7</u>	<u>\$ 64</u>	<u>\$ 5</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 394	\$ 101
製 成 品	85,334	96,351
在 製 品	306,188	303,560
原 物 料	540,466	447,430
	<u>\$ 932,382</u>	<u>\$ 847,442</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953,073 仟元及 1,517,859 仟元。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698 仟元及 51,451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Mega-Fabs Motion Systems Ltd. (Mega-Fabs)	60	60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屬商譽，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商譽均為49,218仟元。

110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1,598,673	\$ -	\$ -	\$ -	\$ -		\$1,598,673
房屋及建築	1,466,290	5,640	-	411,058			1,882,988
機器設備	567,842	12,834	(1,731)	6,587			585,532
運輸設備	25,135	5,952	(945)	-			30,142
模具設備	80,403	5,676	(1,213)	446			85,312
其他設備	109,795	10,759	(988)	10,836			130,402
未完工程	410,439	1,304	-	(411,058)			685
成本合計	<u>4,258,577</u>	<u>\$ 42,165</u>	<u>(\$ 4,877)</u>	<u>\$ 17,869</u>			<u>4,313,734</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41,716	\$ 83,460	\$ -	\$ -			525,176
機器設備	341,225	54,977	(1,731)	-			394,471
運輸設備	18,874	2,543	(894)	-			20,523
模具設備	66,181	9,347	(1,213)	-			74,315
其他設備	86,491	11,390	(988)	-			96,893
累計折舊合計	<u>954,487</u>	<u>\$ 161,717</u>	<u>(\$ 4,826)</u>	<u>\$ -</u>			<u>1,111,37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3,304,090</u>						<u>\$3,202,356</u>
109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1,598,673	\$ -	\$ -	\$ -	\$ -		\$1,598,673
房屋及建築	1,460,881	5,409	-	-			1,466,290
機器設備	515,106	22,634	(1,862)	31,964			567,842
運輸設備	24,406	729	-	-			25,135
模具設備	75,468	8,066	(3,472)	341			80,403
其他設備	102,506	3,853	(2,924)	6,360			109,795
未完工程	381,149	29,290	-	-			410,439
成本合計	<u>4,158,189</u>	<u>\$ 69,981</u>	<u>(\$ 8,258)</u>	<u>\$ 38,665</u>			<u>4,258,57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71,533	\$ 70,183	\$ -	\$ -			441,716
機器設備	285,113	57,381	(1,269)	-			341,225
運輸設備	16,259	2,615	-	-			18,874
模具設備	60,706	8,947	(3,472)	-			66,181
其他設備	79,000	10,405	(2,914)	-			86,491
累計折舊合計	<u>812,611</u>	<u>\$ 149,531</u>	<u>(\$ 7,655)</u>	<u>\$ -</u>			<u>954,48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3,345,578</u>						<u>\$3,304,09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20年
其他	8至20年
機器設備	4至12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模具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8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無形資產

<u>110年度</u>	<u>年初餘額</u>	<u>增</u>	<u>加</u>	<u>減</u>	<u>少</u>	<u>年底餘額</u>
<u>成 本</u>						
商標權	\$ 29,860	\$ 960	\$ -			\$ 30,820
專利權	23,712	1,584	-			25,296
電腦軟體成本	59,104	11,923	(17)			71,010
成本合計	<u>112,676</u>	<u>\$ 14,467</u>	<u>(\$ 17)</u>			<u>127,126</u>
<u>累計攤銷</u>						
商標權	28,198	\$ 408	\$ -			28,606
專利權	13,736	1,513	-			15,249
電腦軟體成本	48,296	8,362	(17)			56,641
累計攤銷合計	<u>90,230</u>	<u>\$ 10,283</u>	<u>(\$ 17)</u>			<u>100,496</u>
無形資產淨額	<u>\$ 22,446</u>					<u>\$ 26,630</u>
<u>109年度</u>						
<u>成 本</u>						
商標權	\$ 29,568	\$ 292	\$ -			\$ 29,860
專利權	20,768	2,944	-			23,712
電腦軟體成本	51,080	9,992	(1,968)			59,104
成本合計	<u>101,416</u>	<u>\$ 13,228</u>	<u>(\$ 1,968)</u>			<u>112,676</u>
<u>累計攤銷</u>						
商標權	27,861	\$ 337	\$ -			28,198
專利權	12,427	1,309	-			13,736
電腦軟體成本	41,725	8,539	(1,968)			48,296
累計攤銷合計	<u>82,013</u>	<u>\$ 10,185</u>	<u>(\$ 1,968)</u>			<u>90,230</u>
無形資產淨額	<u>\$ 19,403</u>					<u>\$ 22,446</u>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標權	7至29年
專利權	10至26年
電腦軟體成本	3至7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u>\$ 150,000</u>
<u>年利率(%)</u>	
信用借款	0.52

(二) 長期銀行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五)</u>		
抵押借款 - 於113年9月至 120年12月到期	\$ 844,303	\$ 950,61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於114年5月至 116年10月到期	<u>87,765</u>	<u>38,517</u>
	932,068	989,13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7,009</u>)	(<u>106,315</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825,059</u>	<u>\$ 882,820</u>
<u>年利率(%)</u>		
抵押借款	1.03-1.21	0.97-1.21
信用借款	0.36-0.72	0.36-0.72

本公司於108年10月取具經濟部核發根留台灣企業資格核定函，而獲得長期借款委辦手續費補助。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已撥貸89,300千元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週轉。本公司以低於市場利率取得之借款金額與公允價值間差額1,890千元列為政府補助，並以遞延收入科目入帳，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1,827	\$ 89,994
應付休假給付	20,916	19,247
應付工程設備款	5,754	13,850
其他應付費用	65,437	52,531
	<u>\$ 223,934</u>	<u>\$ 175,622</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441	\$ 28,6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539)	(16,1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902</u>	<u>\$ 12,4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	\$ 28,672	(\$ 16,193)	\$ 12,47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前期服務成本	274	-	274
利息費用(收入)	108	(63)	45
認列於損益	863	(63)	80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8)	(218)
精算損失 - 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23	-	623
精算利益 - 財務假設 變動	(243)	-	(243)
精算損失 - 經驗調整	633	-	6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13	(218)	795
雇主提撥	-	(1,172)	(1,172)
福利支付	(1,107)	1,107	-
110年12月31日	\$ 29,441	(\$ 16,539)	\$ 12,902
109年1月1日	\$ 27,040	(\$ 14,482)	\$ 12,5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2	-	482
利息費用(收入)	169	(94)	75
認列於損益	651	(94)	5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77)	(477)
精算損失 - 財務假設 變動	531	-	531
精算損失 - 經驗調整	450	-	4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1	(477)	504
雇主提撥	-	(1,140)	(1,140)
109年12月31日	\$ 28,672	(\$ 16,193)	\$ 12,479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	0.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485)	(\$ 530)
減少 0.25%	\$ 500	\$ 54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79	\$ 524
減少 0.25%	(\$ 467)	(\$ 51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165</u>	<u>\$ 1,1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5 年	7 年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9,802</u>	<u>118,616</u>
已發行股本	<u>\$1,198,018</u>	<u>\$1,186,1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屬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分配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虧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 6%（含）以下。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三分之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全部或一部採現金股利發放時，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83	\$ 3,4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831)		
現金股利	35,585	4,716	\$ 0.3	\$ 0.04
股票股利	11,861	7,074	0.1	0.06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2 日及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643	
現金股利	119,802	\$ 1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852	\$ 9,66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112	\$ 4,714
利息資本化利率 (%)	0.80-1.28	0.91-1.34

(二)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17,932	\$ 361,139	\$ 579,071
勞健保費	20,478	25,481	45,959
董事酬金	-	15,537	15,53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936	12,677	20,61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六)	324	476	800
其他員工福利	8,100	7,991	16,091
折舊費用	108,526	53,191	161,717
攤銷費用	321	9,962	10,283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50,676	305,174	455,850
勞健保費	14,662	25,067	39,729
董事酬金	-	9,473	9,47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000	13,148	19,14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六)	333	224	557
其他員工福利	6,288	7,380	13,668
折舊費用	108,082	41,449	149,531
攤銷費用	287	9,898	10,185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30 人及 61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7 人。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062 仟元及 864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928 仟元及 745 仟元，其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25%。

110 年及 109 年本公司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本公司提供給員工的年薪高於業界平均水準，新進員工的薪資高於當地之最低薪資。秉持同工同酬的薪資設計理念，除了留職停薪人員外，均給予各項考評，透過新進考核、季考核、年終考核與專業考核等各種方式，鼓勵及獎勵優秀員工之貢獻，論功行賞，依

據員工績效表現給予不同獎金紅利，更是獎酬設計的重點特色，例如：員工研發之新技術，如果為公司帶來利潤，公司就會定期結算獎金給員工，讓員工與公司共享成果。

本公司經理人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並視營運與獲利狀況支給各項獎金、分紅與福利，同時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各經理人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任職情形及年度績效評估結果，給予合理報酬；經理人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薪級表」、「薪資待遇辦法」及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績效的貢獻度給付分紅、年終獎金等酬金。

本公司訂定董事酬金之程序，係以「董事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董事報酬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酌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結果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2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估列比例	現	金	估列比例	現	金
員工酬勞	5.21 %	\$	19,554	4.53%	\$	7,427
董事酬勞	2.60 %		9,777	2.26%		3,7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7,426	\$ 21,1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5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	2
	<u>49,843</u>	<u>21,14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47)	(3,5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996</u>	<u>\$ 17,59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9,213	\$ 30,56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0	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95	1,122
本年度抵減之投資抵減	(23,985)	(14,1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7)	2
其他	-	(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996</u>	<u>\$ 17,59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397)	(\$ 8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9	101
	<u>(\$ 238)</u>	<u>(\$ 71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35,777	\$ 7,687	\$ -	\$ 43,46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負債準備	2,496	(75)	159	2,58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7	732	-	1,0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00	-	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7	(7)	-	-
	<u>\$ 38,647</u>	<u>\$ 9,037</u>	<u>\$ 159</u>	<u>\$ 47,84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0,559	\$ 8,769	\$ -	\$ 39,328
未實現兌換利益	579	(57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69	-	397	2,066
	<u>\$ 32,807</u>	<u>\$ 8,190</u>	<u>\$ 397</u>	<u>\$ 41,394</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25,487	\$ 10,290	\$ -	\$ 35,77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負債準備	2,512	(117)	101	2,4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4	153	-	3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710	(71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7	-	7
	<u>\$ 28,923</u>	<u>\$ 9,623</u>	<u>\$ 101</u>	<u>\$ 38,64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5,064	\$ 5,495	\$ -	\$ 30,55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79	-	57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58	-	811	1,669
	<u>\$ 25,922</u>	<u>\$ 6,074</u>	<u>\$ 811</u>	<u>\$ 32,807</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65,727</u>	<u>\$ 107,40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u>本年度淨利</u>	<u>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297,067	119,802	<u>\$2.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83</u>	
稀釋每股盈餘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97,067</u>	<u>119,985</u>	<u>\$2.48</u>
<u>109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135,238	119,802	<u>\$1.1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1</u>	
稀釋每股盈餘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5,238</u>	<u>119,893</u>	<u>\$1.1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0 年 10 月 3 日。因追溯調整，109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1.14</u>	<u>\$ 1.1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4</u>	<u>\$ 1.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分別於 110 及 109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42,165	\$ 69,981
應付工程設備款淨減少	<u>8,096</u>	<u>(56,203)</u>
支付現金數	<u>\$ 50,261</u>	<u>\$ 126,184</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0,000	\$ 989,13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50,000)	(56,315)
非現金之變動		
政府補助貸款調整	<u>-</u>	<u>(75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32,068</u>

109 年度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80,000	\$1,033,6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0,000)	(43,749)
非現金之變動		
政府補助貸款調整	<u>-</u>	<u>(783)</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000</u>	<u>\$ 989,135</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須維持適當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 -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 961,745	\$ 650,31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1,682,285	1,627,07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應收付款項之預期現金流量抵消或調節外幣存款部位以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時，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3,598 仟元及 2,878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部分藉由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來抵消，部分藉由向金融機構進行比價，議定優於市場利率之條件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	\$ 215,672	\$ -
長期銀行借款	87,765	38,51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	180,402	222,624
短期銀行借款	-	150,000
長期銀行借款	844,303	950,6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評估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5,311 仟元及 7,02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所需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955,536千元及1,606,960千元。

下表係按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並以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編製。

	<u>1年內</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110年12月31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8,14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694	87,071	-
浮動利率工具	<u>106,315</u>	<u>414,238</u>	<u>323,750</u>
	<u>\$ 675,152</u>	<u>\$ 501,309</u>	<u>\$ 323,750</u>
<u>109年12月31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67,55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25,819	12,698
浮動利率工具	<u>256,315</u>	<u>419,136</u>	<u>425,167</u>
	<u>\$ 623,874</u>	<u>\$ 444,955</u>	<u>\$ 437,865</u>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34</u>	<u>\$ -</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1年</u>	<u>1至5年</u>	<u>5至10年</u>	<u>10年以上</u>
<u>110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工具	\$ 694	\$ 87,07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06,315</u>	<u>414,238</u>	<u>323,750</u>	-
	<u>\$107,009</u>	<u>\$501,309</u>	<u>\$323,750</u>	<u>\$ -</u>
<u>109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工具	\$ -	\$ 25,819	\$ 12,698	\$ -
浮動利率工具	<u>256,315</u>	<u>419,136</u>	<u>369,584</u>	<u>55,583</u>
	<u>\$256,315</u>	<u>\$444,955</u>	<u>\$382,282</u>	<u>\$ 55,583</u>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ega-Fabs	子公司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U.S.A. (美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GmbH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銀科技 (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邁萃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邁萃斯精密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S.R.L. (義大利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Corporation (韓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Hiwin (Schweiz) GmbH (瑞士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
上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光電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自 109 年 4 月 1 日起為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 銷 貨		
其他關係人		
德國上銀公司	\$ 338,592	\$ 127,871
其 他	522,643	386,503
子 公 司	<u>2,548</u>	<u>1,536</u>
	<u>\$ 863,783</u>	<u>\$ 515,910</u>

由於產品規格差異，本公司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銷售價格原則上係依據市場行情及競爭情況，在合理利潤下按成本加價。

本公司與關係人收款條件如下：

<u>關 係 人 類 別</u>	<u>交 易 條 件</u>
其他關係人	O/A 90 天至 150 天及月結 90 天
子 公 司	O/A 30 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2.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 130,279	\$ 95,920
子 公 司	<u>36,252</u>	<u>30,622</u>
	<u>\$ 166,531</u>	<u>\$ 126,542</u>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種類及產品並不相同，故進貨價格無法直接比較；付款條件如下：

<u>關 係 人 類 別</u>	<u>交 易 條 件</u>
其他關係人	O/A 90 天至 105 天及月結 90 天
子 公 司	O/A 30 天

3. 其他營業交易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製造及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4,948	\$ 5,104
其他關係人	<u>1,536</u>	<u>1,371</u>
	<u>\$ 6,484</u>	<u>\$ 6,475</u>
營業外收入 -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上銀科技公司	<u>\$ 7,947</u>	<u>\$ 4,311</u>

係承租廠房之租金，係參考鄰近廠房之租金行情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議定，每個月支付一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外收入 - 其他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上銀科技公司	\$ 2,353	\$ 980
其 他	<u>-</u>	<u>70</u>
	<u>\$ 2,353</u>	<u>\$ 1,050</u>
營業外支出 - 其他支出 (帳列其他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u>	<u>\$ 117</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4.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德國上銀公司	\$ 108,618	\$ 31,801
日本上銀公司	38,975	18,557
美國上銀公司	21,935	37,768
其 他	<u>51,313</u>	<u>24,381</u>
	<u>\$ 220,841</u>	<u>\$ 112,507</u>
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 659</u>	<u>\$ 879</u>
6. 預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4,177</u>
7. 合約負債		
美國上銀公司	<u>\$ -</u>	<u>\$ 14,105</u>
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2,506</u>
9.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540</u>	<u>\$ 848</u>
10.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u>\$ 594</u>	<u>\$ 359</u>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 得	價 款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10,109</u>	<u>\$ -</u>

2.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u>	<u>\$ 701</u>	<u>\$ -</u>	<u>\$ 98</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432	\$ 39,931
退職後福利	613	740
	<u>\$ 61,045</u>	<u>\$ 40,6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406,390</u>	<u>\$1,473,307</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669	27.68	\$184,589	\$ 6,777	28.48	\$193,010
人民幣	29,005	4.34	125,998	24,111	4.38	105,533
歐元	5,082	31.32	159,172	2,206	35.02	77,252
日幣	185,278	0.24	44,559	77,798	0.28	21,496
非貨幣性項目						
以色列幣	\$ 25,441	8.90	\$226,435	\$ 20,459	8.86	\$181,23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46	27.68	23,413	721	28.48	20,527
人民幣	7,527	4.34	32,698	2,912	4.38	12,744
歐元	78	31.32	2,446	33	35.02	1,159
日幣	24,756	0.24	5,954	11,326	0.28	3,12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0 年度		109 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28.01	(\$ 5,173)	29.55	(\$ 9,013)
歐元	33.16	(13,548)	33.71	3,224
人民幣	4.34	1,248	4.28	1,888
日幣	0.26	(1,351)	0.28	633
英鎊	38.56	(272)	37.94	6
		<u>(\$ 19,096)</u>		<u>(\$ 3,262)</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註八。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三。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四。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338,592	12%	O/A 90 天	\$ -	-	\$ 108,618	20%	-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78,608	6%	月結 90 天	-	-	18,412	3%	-
	美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43,959	5%	O/A 90 天	-	-	21,935	4%	-
	上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8,507	8%	月結 90 至 105 天	-	-	-	-	-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德國上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 108,618	4.82	\$ -	-	\$ 39,878	\$ -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ga-Fabs	以色列	驅動器、控制器之研發與產銷	\$ 63,650	\$ 63,650	360,000	60%	\$ 273,796	\$ 72,017	\$ 43,841	子公司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卓秀瑜	21,952,367	18.32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25,676	7.95
大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92,991	5.5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個體綜合損益表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外	幣	兌	換	率	折合新台幣金額
庫存現金							
	新	台	幣				\$ 433
	外		幣				469
							<u>902</u>
銀行存款							
	支	票	存	款			14,297
	活	期	存	款			121,438
	外	幣	活	期	存	款	
	美	金		1,082	27.68		29,936
	人	民	幣	3,156	4.34		13,712
	歐	元		299	31.32		9,378
	日	幣		22,996	0.24		5,530
	英	鎊		11	37.30		407
							<u>194,698</u>
約當現金							
	定	期	存	款			
	新	台	幣				204,600
	美	金		400	27.68		11,072
							<u>215,672</u>
							<u>\$ 411,272</u>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B0462 公司	\$ 44,071
B0383 公司	36,626
B0667 公司	28,859
B0700 公司	24,479
B0641 公司	19,169
B0746 公司	18,529
A1000 公司	15,960
其 他 (註)	<u>113,961</u>
	301,654
減：備抵損失	(<u> 7</u>)
	<u>\$ 301,64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市 價 (註一)
商 品	\$ 394	\$ 818
製 成 品	85,334	152,317
在 製 品	306,188	557,573
原 物 料	<u>540,466</u>	<u>795,527</u>
	<u>\$ 932,382</u>	<u>\$1,506,235</u>

註一：採淨變現價值評價。

註二：存貨未提供做為擔保品。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採用權益法國外營運機構 之子公司認列財務報表換算 之損益份額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年底股權淨值	年底原始投資成本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權%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權%	金額			
投資子公司 Mega-Fabs	60	<u>\$ 227,966</u>	<u>\$ 43,841</u>	<u>\$ 1,989</u>	60	<u>\$ 273,796</u>	<u>\$ 226,435</u>	<u>\$ 63,650</u>	無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其	他	(註)	\$	<u>523,93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抵押借款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1.12.28-116.12.28	自 105.1.28 起每月為 1 期，分 144 期平均償還	1.21	\$ 33,583	\$ 167,917	\$ 201,500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1.12.10-116.12.10	自 105.1.10 起每月為 1 期，分 144 期平均償還	1.21	12,250	61,250	73,500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5.12.14-120.12.14	自 108.12.14 起每月為 1 期，分 144 期平均償還	1.13	32,250	290,250	322,500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5.12.19-120.12.19	自 108.12.19 起每月為 1 期，分 144 期平均償還	1.13	23,334	210,000	233,334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8.9.18-113.9.18	自 108.10.18 起每月為 1 期，分 60 期平均償還	1.03	4,898	8,571	13,469
				<u>106,315</u>	<u>737,988</u>	<u>844,303</u>
信用借款						
彰化銀行西屯分行	109.8.24-116.8.15	自 112.9.15 起每月為 1 期，分 48 期平均償還	0.72	-	9,846	9,846
合作金庫銀行中興分行	109.10.16-116.10.15	自 112.11.15 起每月為 1 期，分 48 期平均償還	0.50	-	9,837	9,837
台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109.10.16-116.10.15	自 112.11.15 起每月為 1 期，分 48 期平均償還	0.72	-	58,884	58,884
台北富邦銀行中港分行	109.8.3-114.8.3	自 111.8.15 起每月為 1 期，分 36 期平均償還	0.53	694	4,255	4,949
中國輸出入銀行台中分行	109.5.15-114.5.15	自 112.5.15 起每月為 1 期，分 24 期平均償還	0.36	-	4,249	4,249
				<u>694</u>	<u>87,071</u>	<u>87,765</u>
				<u>\$ 107,009</u>	<u>\$ 825,059</u>	<u>\$ 932,068</u>

註一：本公司已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406,390 仟元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精密運動及控制元件		290,483	PCS	\$	1,329,797
微米與奈米級定位系統		5,198	PCS		1,524,759
其	他				<u>41,900</u>
					2,896,456
減：銷貨退回				(7,034)
銷貨折讓				(<u>14</u>)
營業收入				\$	<u>2,889,408</u>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554,479	
本年度進料淨額		1,335,588	
原物料出售		(32,347)	
年底原物料		(678,222)	
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預付設備款等		(86,733)	
其他調整		<u>38,010</u>	
本年度耗用原物料			\$ 1,130,775
直接人工			172,192
製造費用			<u>520,635</u>
製造成本			1,823,602
年初在製品			355,078
本年度進貨			84,137
出售在製品			(352,917)
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預付設備款等			(11,727)
年底在製品			<u>(364,661)</u>
製成品成本			1,533,512
年初製成品			116,311
年底製成品			(106,257)
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預付設備款等			<u>(51,897)</u>
銷貨成本			1,491,669
年初商品		461	
本年度商品進貨淨額		1,089	
轉列製造費用、營業費用及預付設備款等		(295)	
其他調整		(608)	
年底商品		<u>(564)</u>	
出售商品成本			83
出售原物料成本			32,347
出售在製品成本			352,91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698
產品維修保固費用			25,256
出售下腳收入			<u>(2,897)</u>
營業成本			<u>\$ 1,953,073</u>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71,640	\$ 147,447	\$ 204,214	\$ 423,301
委託研究費		-	-	33,929	33,929
折 舊		7,514	24,285	21,392	53,191
研發材料		-	-	18,393	18,393
其 他		<u>54,474</u>	<u>39,505</u>	<u>6,708</u>	<u>100,687</u>
		<u>\$ 133,628</u>	<u>\$ 211,237</u>	<u>\$ 284,636</u>	<u>\$ 629,501</u>

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卓秀瑜

